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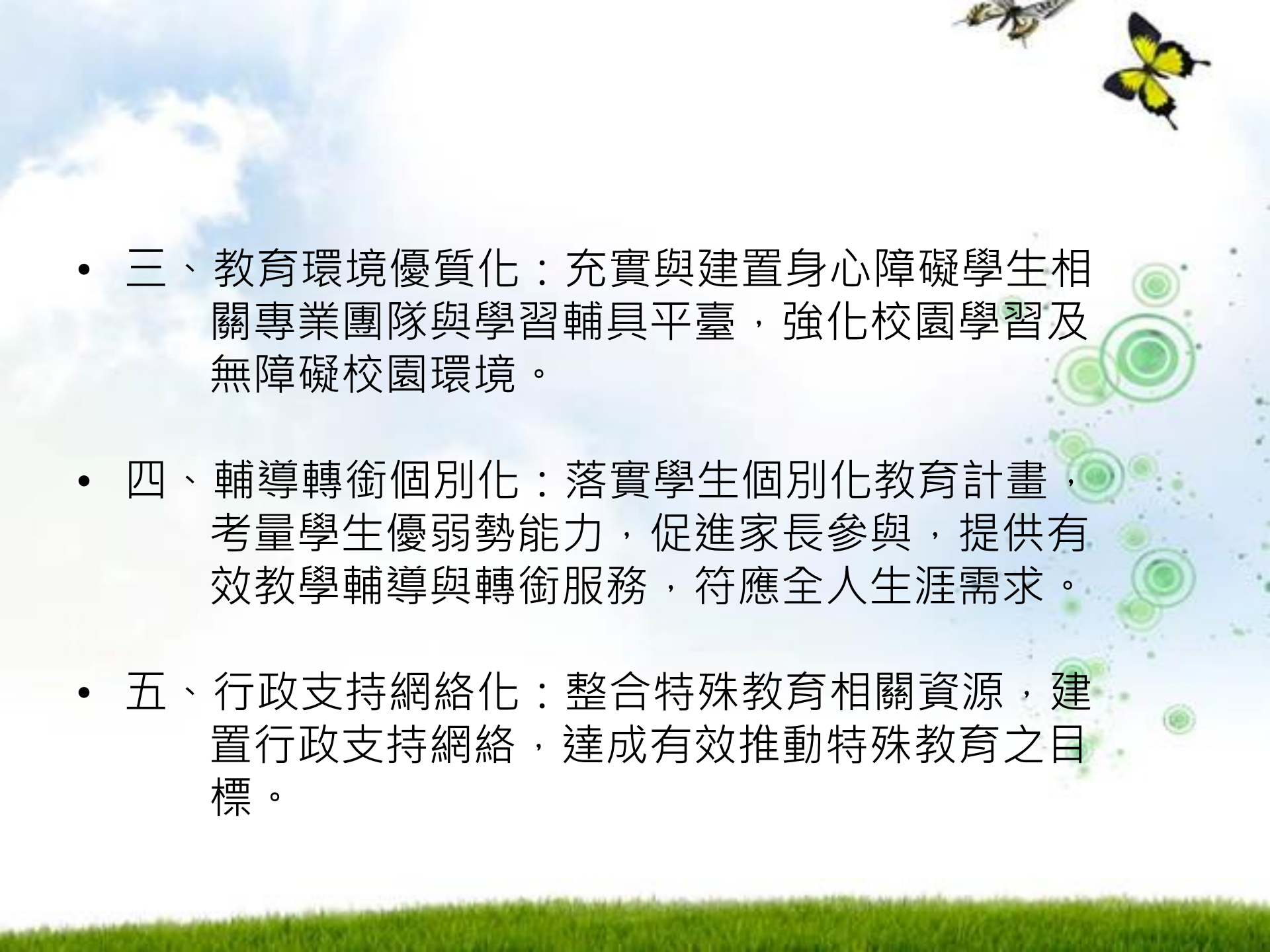
高雄市105學年度 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

左營國中
黃玠維 特教組長

美編：戴依伶 老師

適性輔導安置目標

- 一、就學管道多元化：規劃身心障礙學生免試升學，提供適性安置機會發揮潛能，實現教育機會均等。
- 二、就學安置社區化：落實零拒絕與推動融合教育，平衡特殊教育區域資源，實現就近入學，達成就學社區化理念。

- 
- 三、教育環境優質化：充實與建置身心障礙學生相關專業團隊與學習輔具平臺，強化校園學習及無障礙校園環境。
 - 四、輔導轉銜個別化：落實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考量學生優弱勢能力，促進家長參與，提供有效教學輔導與轉銜服務，符應全人生涯需求。
 - 五、行政支持網絡化：整合特殊教育相關資源，建置行政支持網絡，達成有效推動特殊教育之目標。

適性安置對應高中職

- 一、落實多元就學與適性安置
 - (一)調整及增加學生安置方式。
 - (二)調整及擴增特殊教育班級數量。
 - (三)修訂就學規定與辦理免試入學。
 - (四)強化鑑定安置輔導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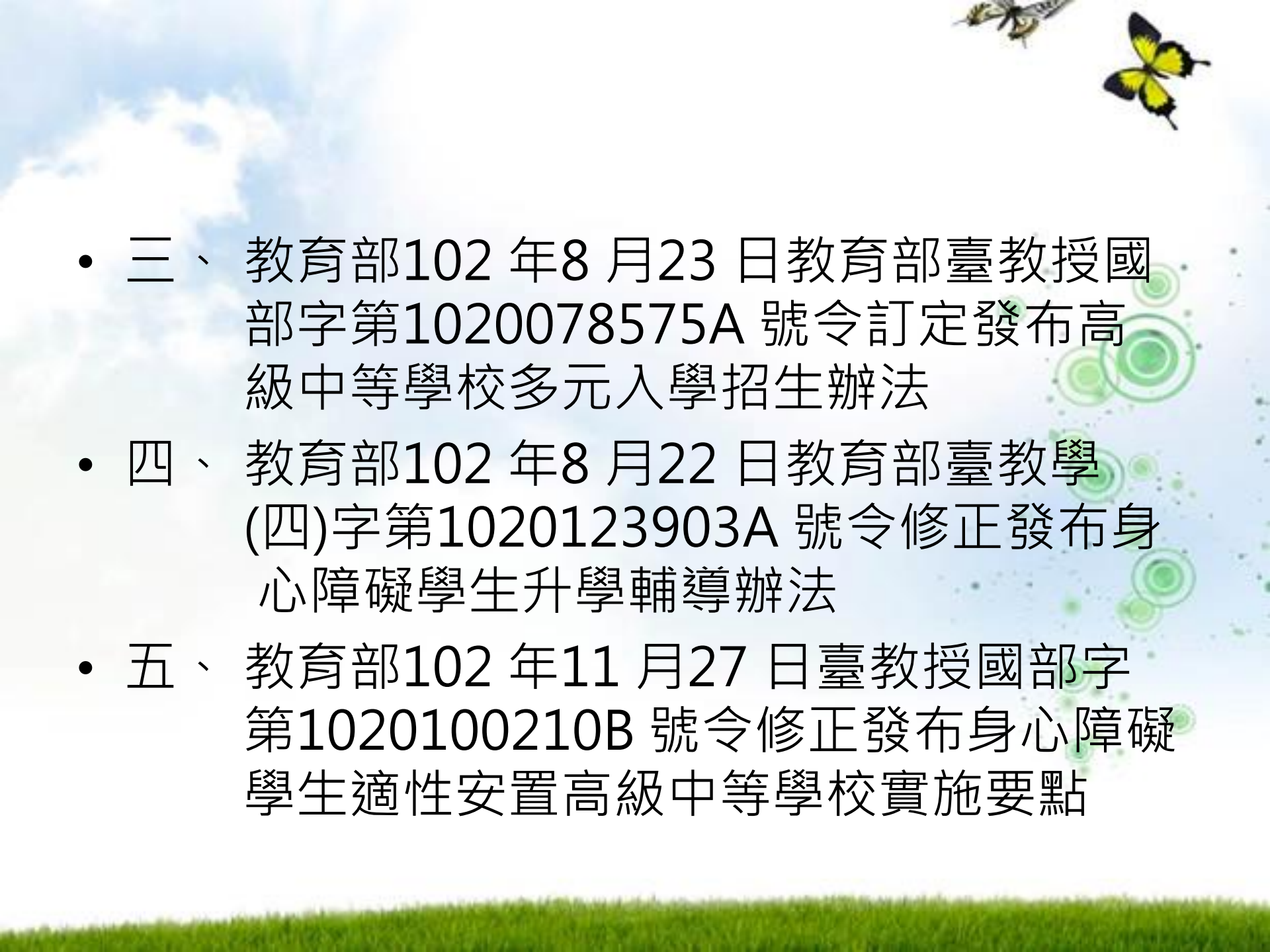
適性安置對應國中端

- 一、辦理生涯輔導與轉銜服務
 - (一)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通報與輔導。
 - (二)追蹤輔導身心障礙畢業生未升學、未就業與中途輟學者。
 - (三)強化職業教育及就業轉銜輔導。
 - (四)實施適性升學輔導。

適性輔導安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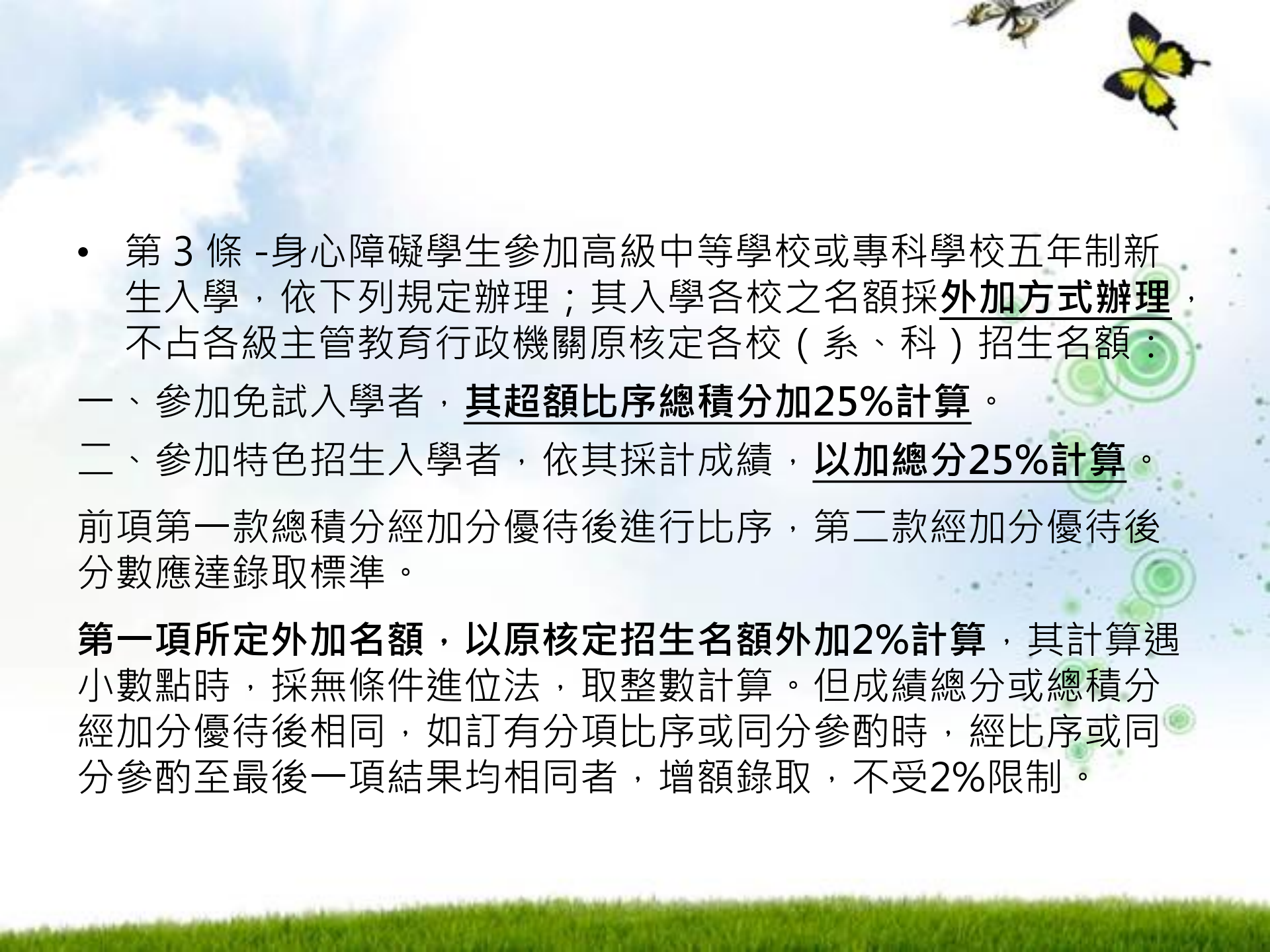
- 依據辦法：

- 一、教育部103年6月18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300093311號令修正公布特殊教育法
- 二、教育部102年7月12日教育部臺教學(四)字第1020097264B號令修正發布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 三、教育部102年8月23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078575A 號令訂定發布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四、教育部102年8月22日教育部臺教學(四)字第1020123903A 號令修正發布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五、教育部102年11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100210B 號令修正發布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

- 辦法（民國 102 年 08 月 22 日 修正）
- 第二條-本辦法所稱身心障礙學生，指符合下列規定之一之學生：
 - 一、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
 - 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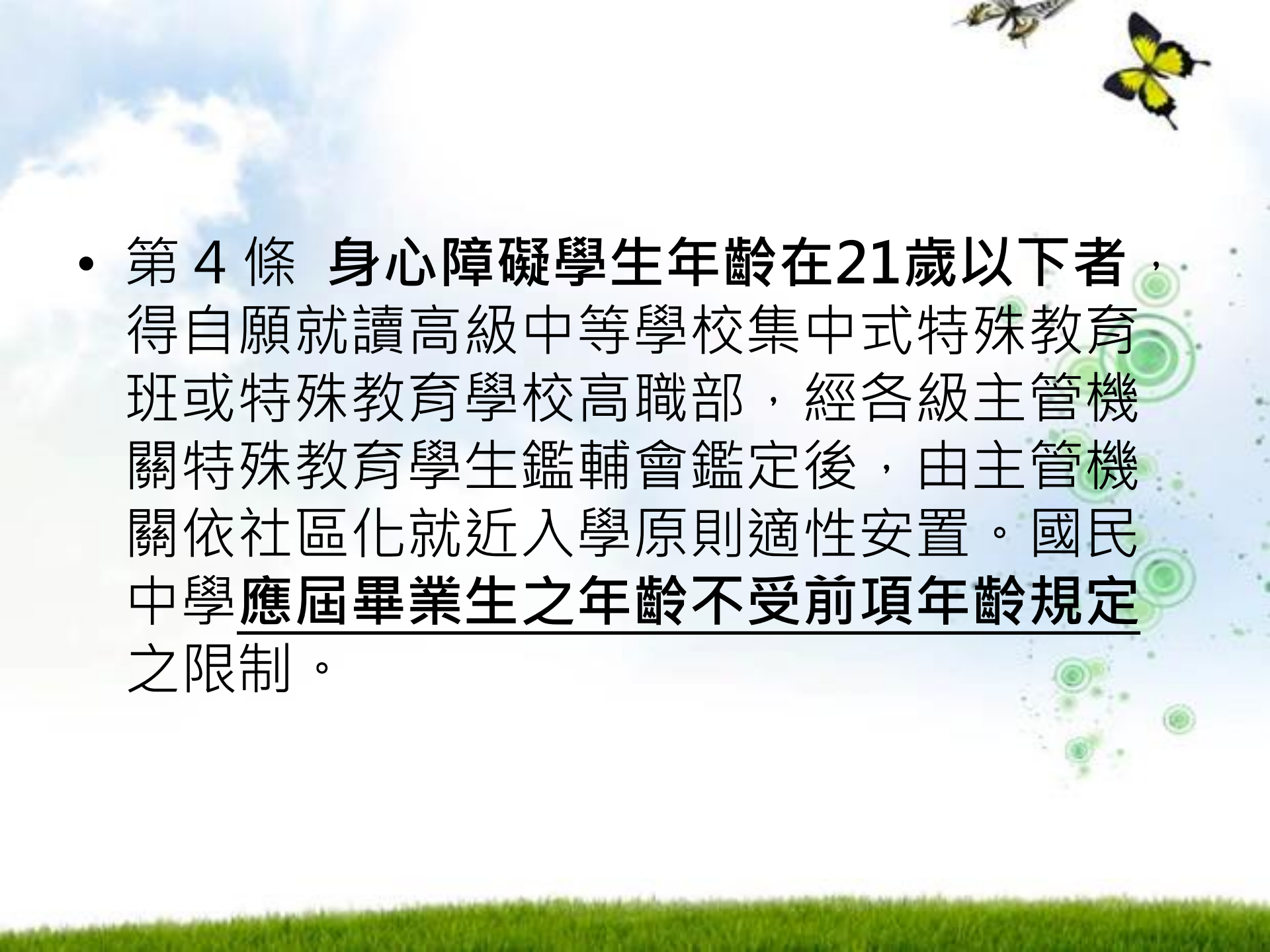
- 
- 第 3 條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新生入學，依下列規定辦理；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

一、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25%計算。

二、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25%計算。

前項第一款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第二款經加分優待後分數應達錄取標準。

第一項所定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2%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2%限制。

- 
- 第 4 條 **身心障礙學生年齡在21歲以下者**，得自願就讀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學校高職部，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輔會鑑定後，由主管機關依社區化就近入學原則適性安置。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之年齡不受前項年齡規定之限制。**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 二、辦理方式：

- (一)適性安置依本要點規定辦理。
- (二)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等其他入學管道之辦理方式，依該入學管道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 四、適性安置適用對象：

- (一)應同時具備下列資格：

- 1、領有鑑輔會證明或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2、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於本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通報並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個案。
→ 104年度第3次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跨教育階段符合本要點。
- 3、未曾參加本安置（包括十二年就學安置之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者。

(二)年齡在二十一歲以下者，得自願就讀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學校。但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不在此限。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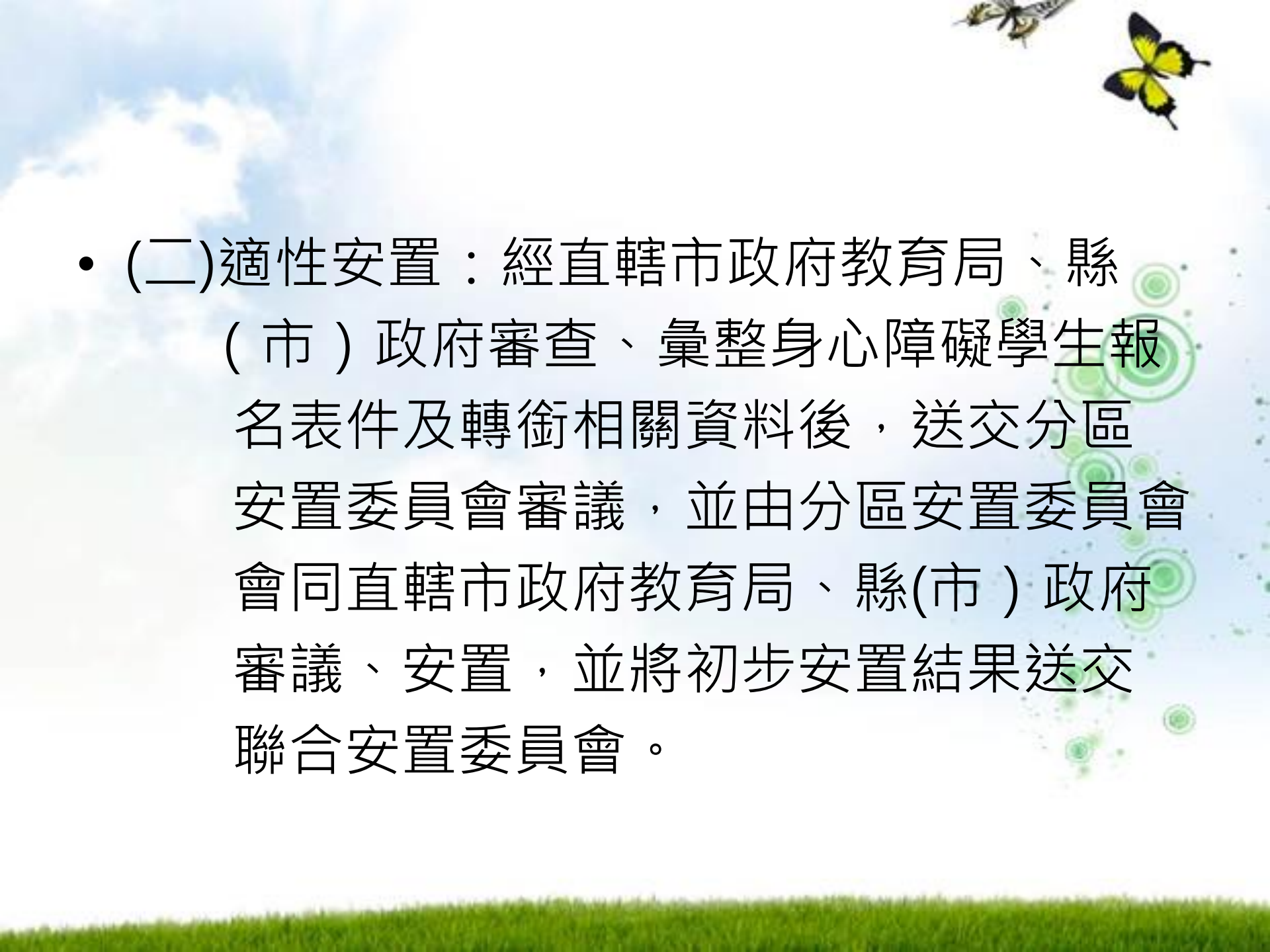
- 六、適性安置實施方式：
 - (一)由分區安置委員會會同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依學生志願順序、就近入學及學校特教資源、生涯轉銜計畫包括生活適應狀況、障礙類別與程度、多元優勢能力表現）等綜合研判予以安置。
 - (二)經分區安置委員會綜合研判後之安置結果，應提報聯合安置委員會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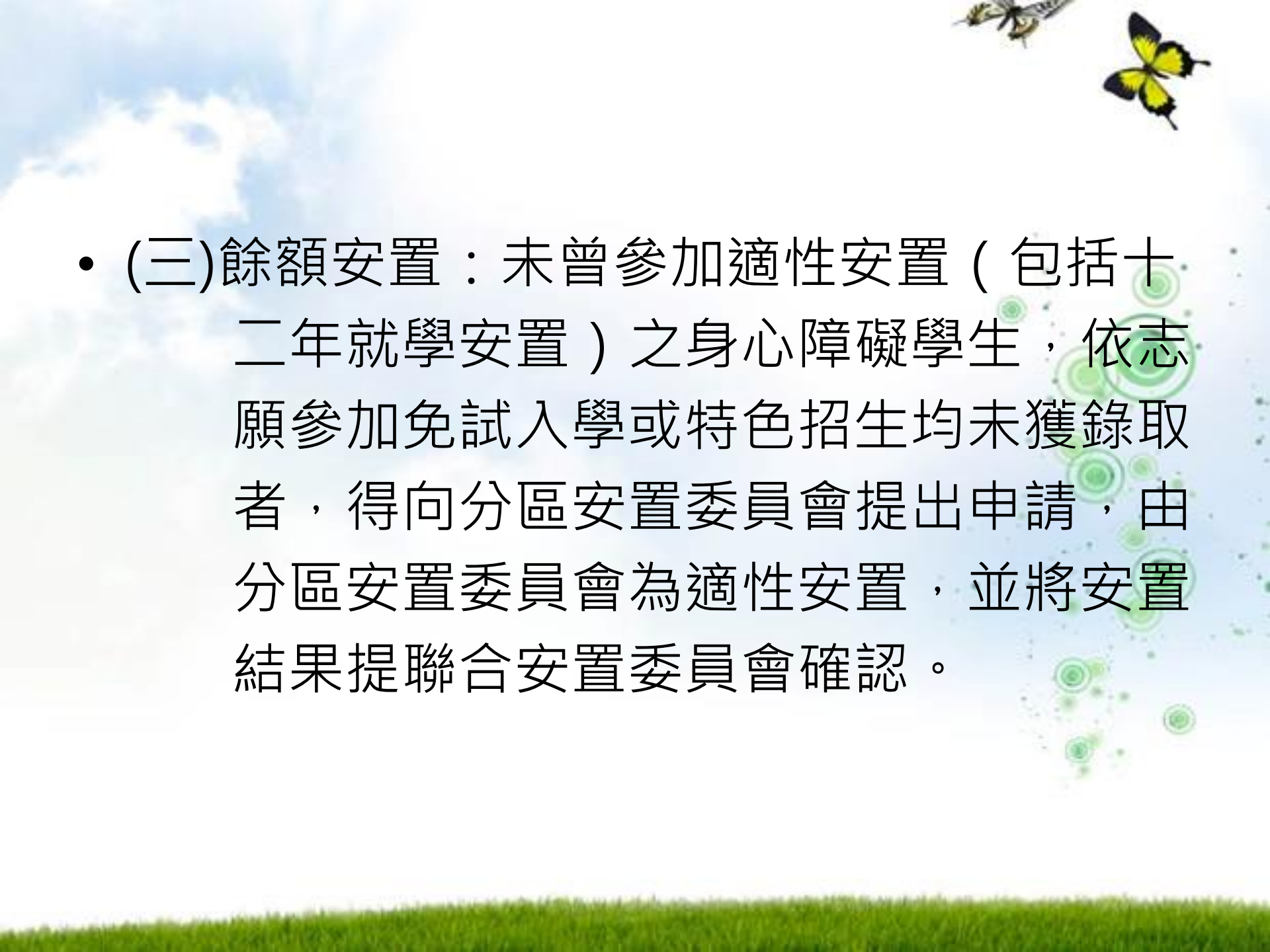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 適性安置實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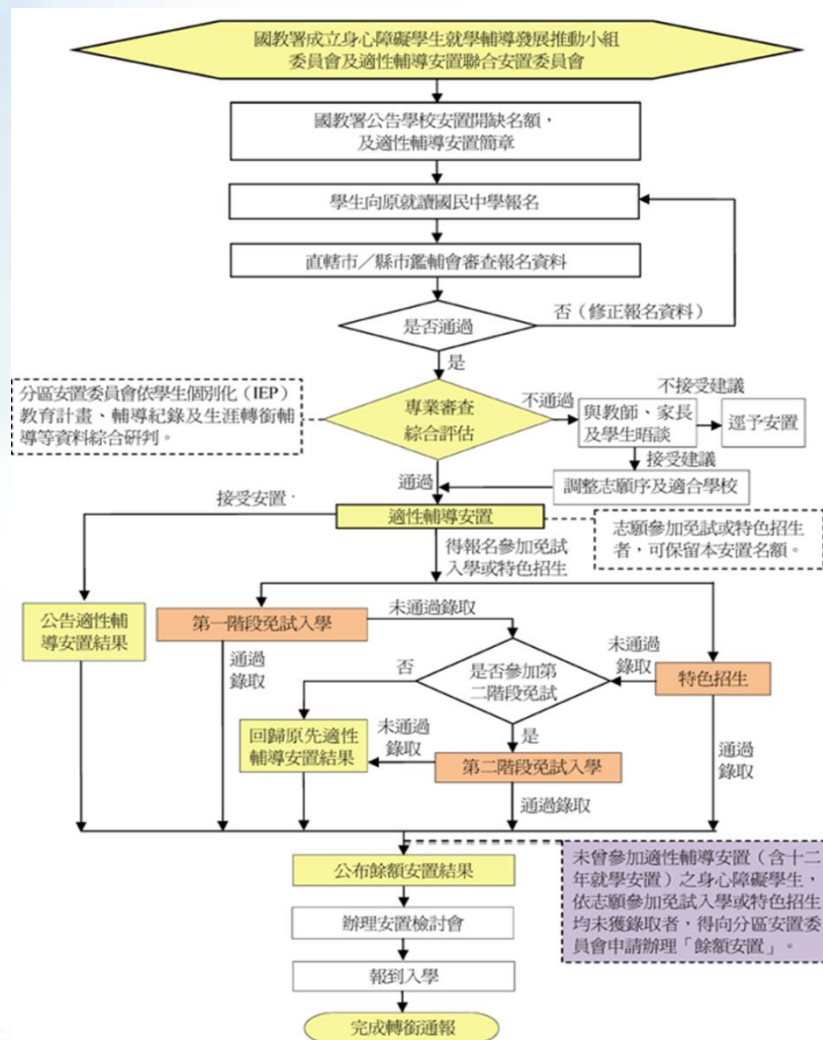
(一)國民中學適性輔導：

- 1、國中教師及輔導教師應運用**智力、性向及興趣等測驗**，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試探及實作活動，**妥善記錄**並利用國民中學學生之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轉銜計畫等，適性輔導學生選填志願。
- 2、學生報名表件及轉銜相關資料經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後，由學校辦理推薦報名。

- 
- (二)適性安置：經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審查、彙整身心障礙學生報名表件及轉銜相關資料後，送交分區安置委員會審議，並由分區安置委員會會同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審議、安置，並將初步安置結果送交聯合安置委員會。

- 
- (三)餘額安置：未曾參加適性安置（包括十二年就學安置）之身心障礙學生，依志願參加免試入學或特色招生均未獲錄取者，得向分區安置委員會提出申請，由分區安置委員會為適性安置，並將安置結果提聯合安置委員會確認。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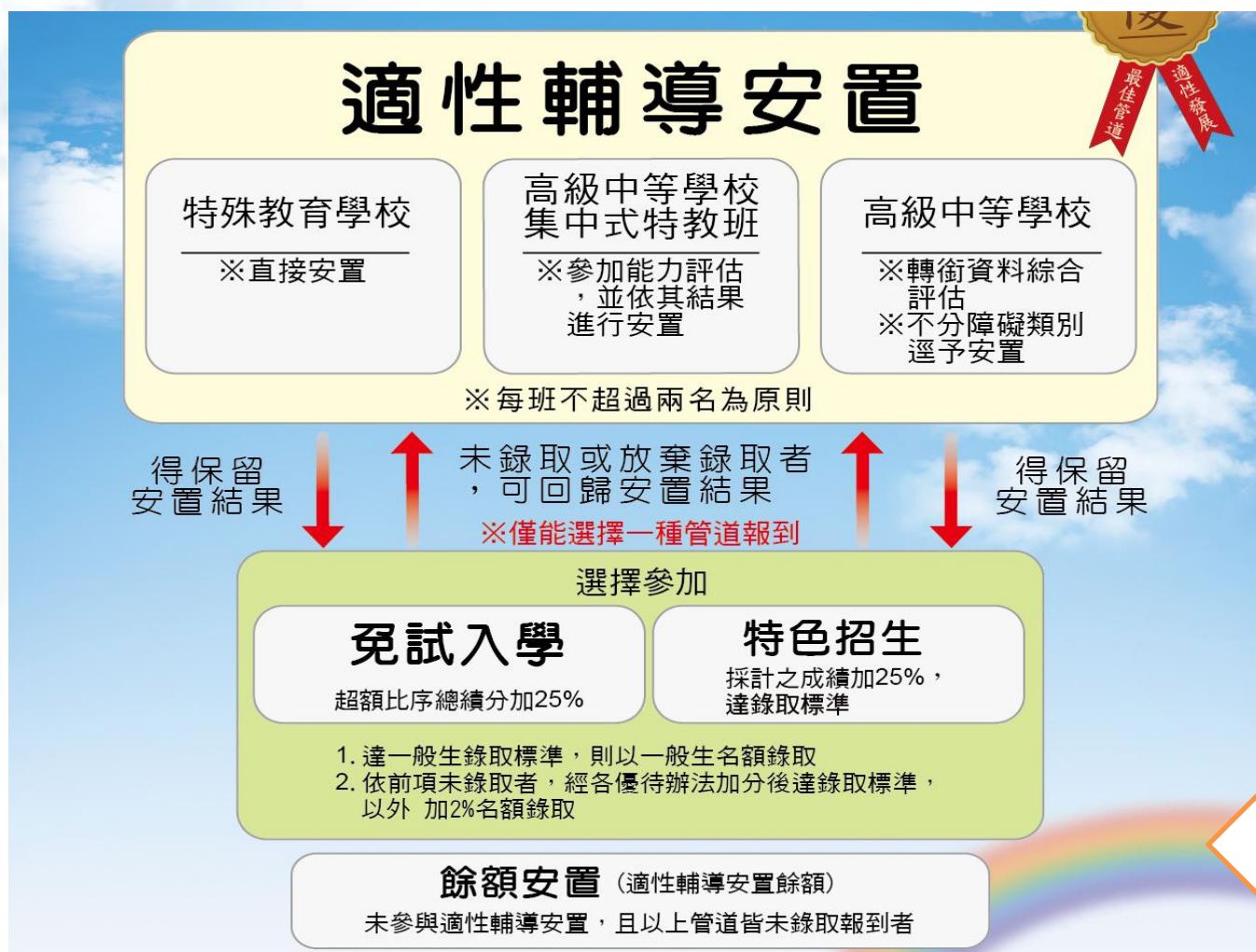


105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升學管道

- 1.105年全國教育會考-105.5.14(六)-15(日)
- 105 年高雄區高中職(含部分五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說明：
- 所稱**總積分=多元發展項目總積分(上限 40 分)+志願序積分+國中會考總積分。**



105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升學管道



引自國前
署身心障
礙學生適
性輔導安
置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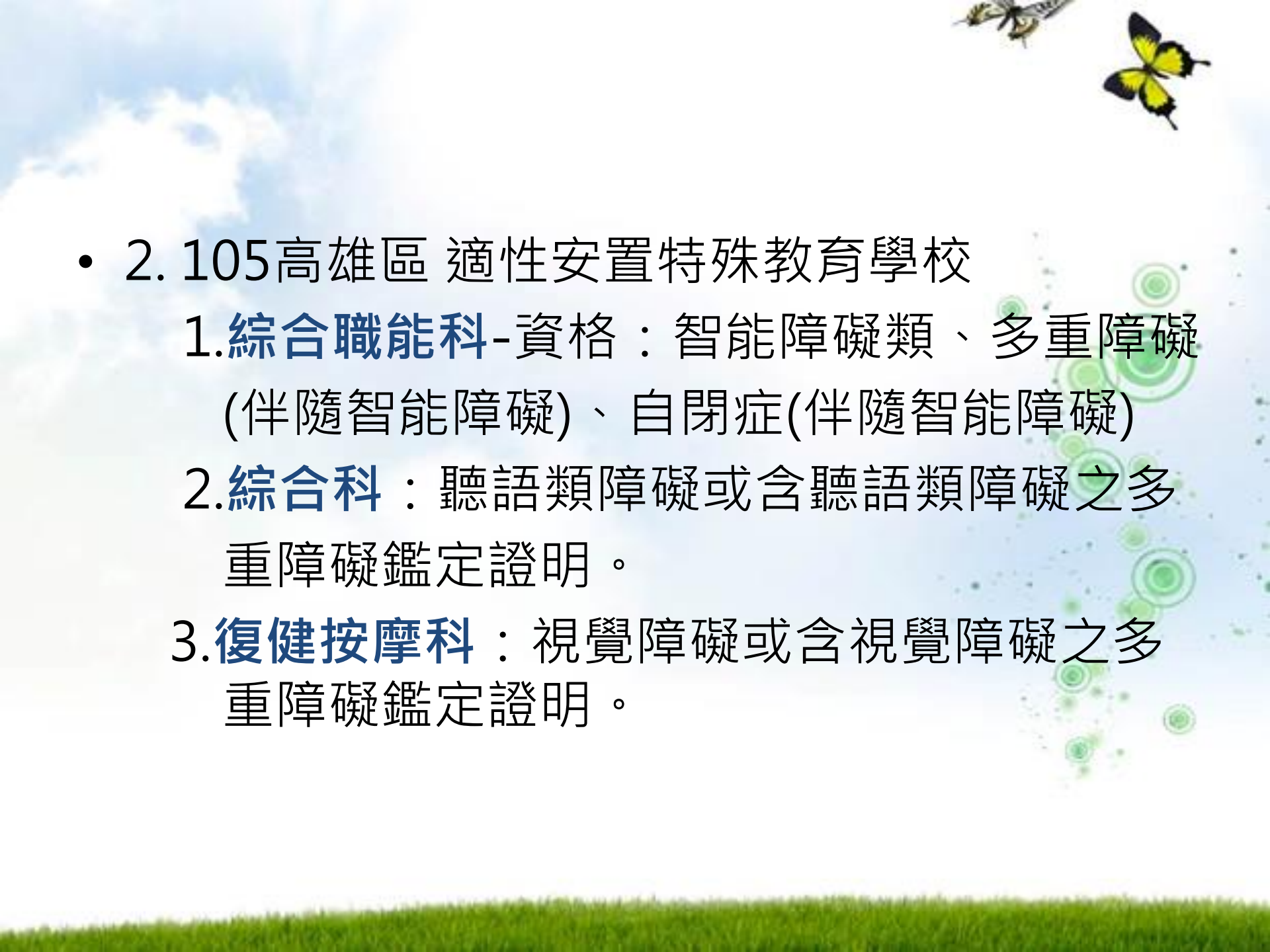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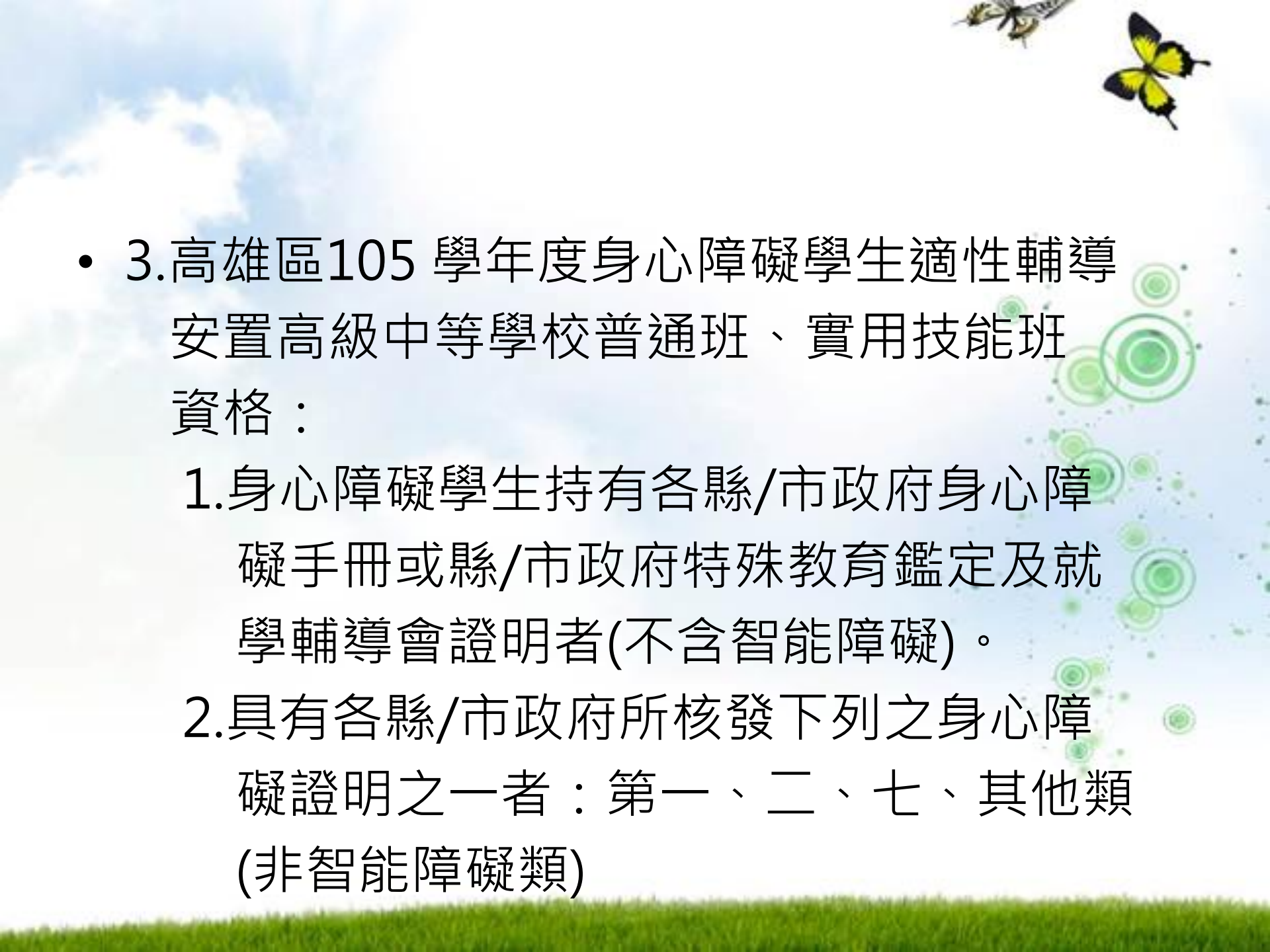
105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升學管道

1.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

資格：智能障礙類、多重障礙(伴隨智能障礙)、自閉症



- 
- 2. 105高雄區 適性安置特殊教育學校
 1. **綜合職能科**-資格：智能障礙類、多重障礙(伴隨智能障礙)、自閉症(伴隨智能障礙)
 2. **綜合科**：聽語類障礙或含聽語類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3. **復健按摩科**：視覺障礙或含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 3.高雄區10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資格：
 - 1.身心障礙學生持有各縣/市政府身心障礙手冊或縣/市政府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證明者(不含智能障礙)。
 - 2.具有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下列之身心障礙證明之一者：第一、二、七、其他類(非智能障礙類)

- 105高雄區-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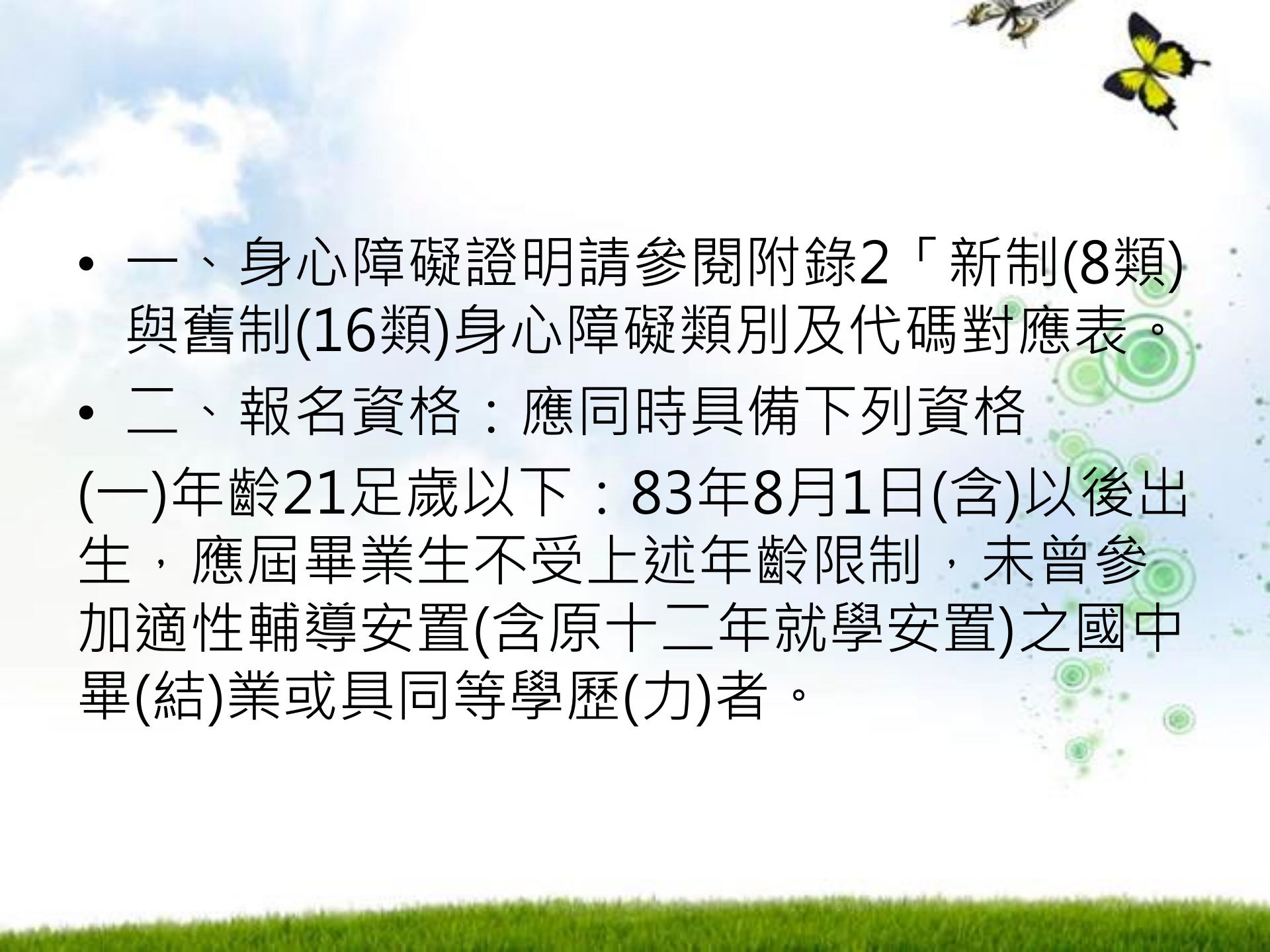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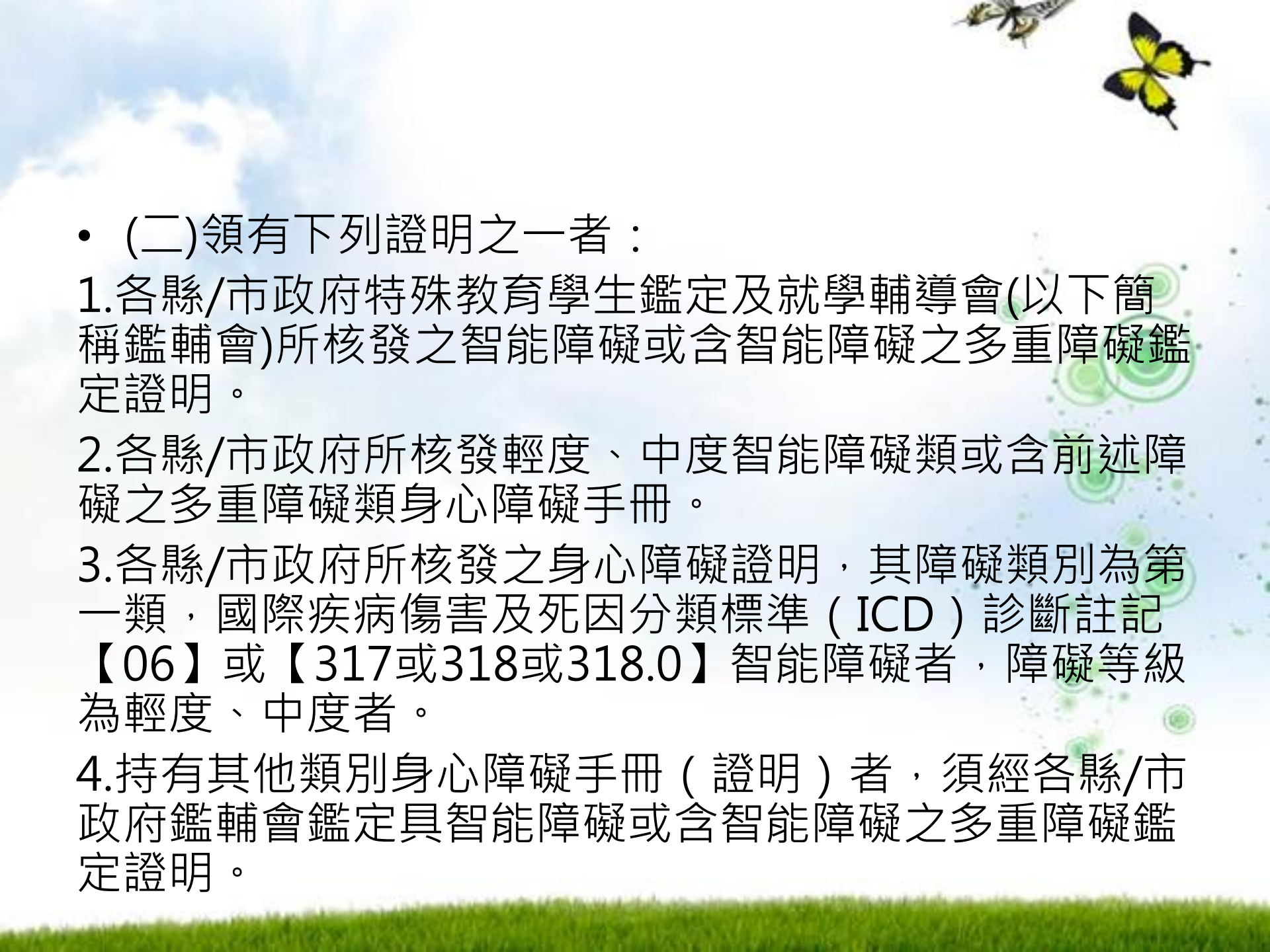
項次	項目	日期
1	簡章公告	104年12月1日 (星期二) 起公告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doc.spec.kh.edu.tw/12/)
2	各國中報名作業	105年3月1日 (星期二) 至3月11日(星期五)
3	寄發能力評估通知單及准考證至各國中	105年4月8日(星期五)
4	能力評估	105年4月16日(星期六)
5	寄發能力評估成績通知單至各國中，並提供網路查詢	105年4月28日(星期四)
6	能力評估分數複查申請	105年5月2日(星期一)至5月3日(星期二)
7	寄發複查結果通知書	105年5月4日 (星期三)
8	安置作業、現場唱名分發及報到	105年5月10日(星期二)
9	公告安置結果	105年5月31日(星期二)

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

- 安置學校及名額一覽表

編號	安置學校	班級數	名額
1	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	15
2	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	15
3	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	15
4	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	15
5	私立立志高級中學	1	15
6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	15
7	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	15
8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	15
9	私立中山高級工商業學校	3	45
10	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	15

- 
- 一、身心障礙證明請參閱附錄2「新制(8類)與舊制(16類)身心障礙類別及代碼對應表。
 - 二、報名資格：應同時具備下列資格
 - (一)年齡21足歲以下：83年8月1日(含)以後出生，應屆畢業生不受上述年齡限制，未曾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含原十二年就學安置)之國中畢(結)業或具同等學歷(力)者。



• (二)領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各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所核發之智能障礙或含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2.各縣/市政府所核發輕度、中度智能障礙類或含前述障礙之多重障礙類身心障礙手冊。

3.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其障礙類別為第一類，國際疾病傷害及死因分類標準（ICD）診斷註記【06】或【317或318或318.0】智能障礙者，障礙等級為輕度、中度者。

4.持有其他類別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須經各縣/市政府鑑輔會鑑定具智能障礙或含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三、報名日期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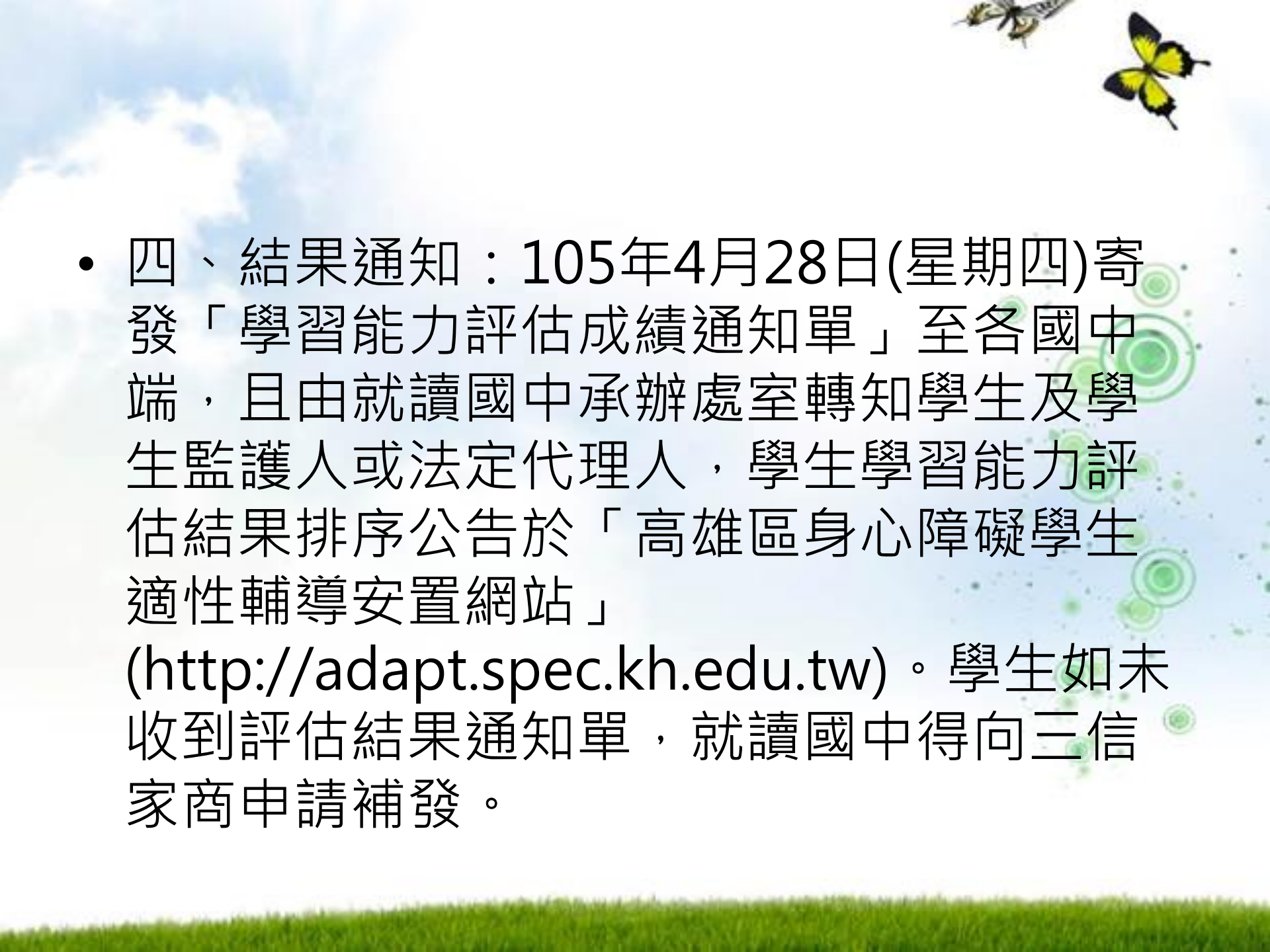
- (一)105年3月1日(星期二)至3月11日(星期五)，學生向就讀國中辦理報名，各國中完成網路報名。簡章與報名表逕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
- (二)學生可選擇居住地區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惟限報名一區，報名區即安置區。若選擇原就讀國中所在地以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須檢附相關證明並通過資格審查。
- (三)105年4月8日(星期五)前寄發能力評估通知單及准考證至各國中。
- (四)非高雄市學校報名，請國中承辦人員，向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07-3753528轉15)索取線上報名系統帳號密碼後，登入報名。

四、各國中應上傳資料： (如有缺件不受理報名)

- (一)上網登打並掃描上傳報名表（表1）。
- (二)掃描上傳能力評估應考服務申請表（表2）（無須者免附）。
- (三)掃描上傳非應屆畢業生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
- (四)掃描上傳報名時有效期限內之鑑輔會鑑定證明、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本正反面。
- (五)掃描上傳學生2吋正面半身照片。
- (六)掃描上傳核章後之轉銜輔導會議紀錄（內容需含學習能力、學習情形、特殊行為表現概況、及未來安置建議等）。
- (七)下載集體報名名冊並核章後掃描上傳。

能力評估

- 一、時間：105年4月16日(星期六)。
- 二、地點：三信家商、旗山國中
(請留意准考證應考地點)。
- 三、內容：職業能力及基本學習能力(含實用語文、實用數學、社會適應)兩項，每項滿分50分，總分為100分。

- 
- 四、結果通知：105年4月28日(星期四)寄發「學習能力評估成績通知單」至各國中端，且由就讀國中承辦處室轉知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學生學習能力評估結果排序公告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學生如未收到評估結果通知單，就讀國中得向三信家商申請補發。

- 四、結果複查：
- 一、結果複查申請日期：105年5月3日
- (星期二)前以傳真方式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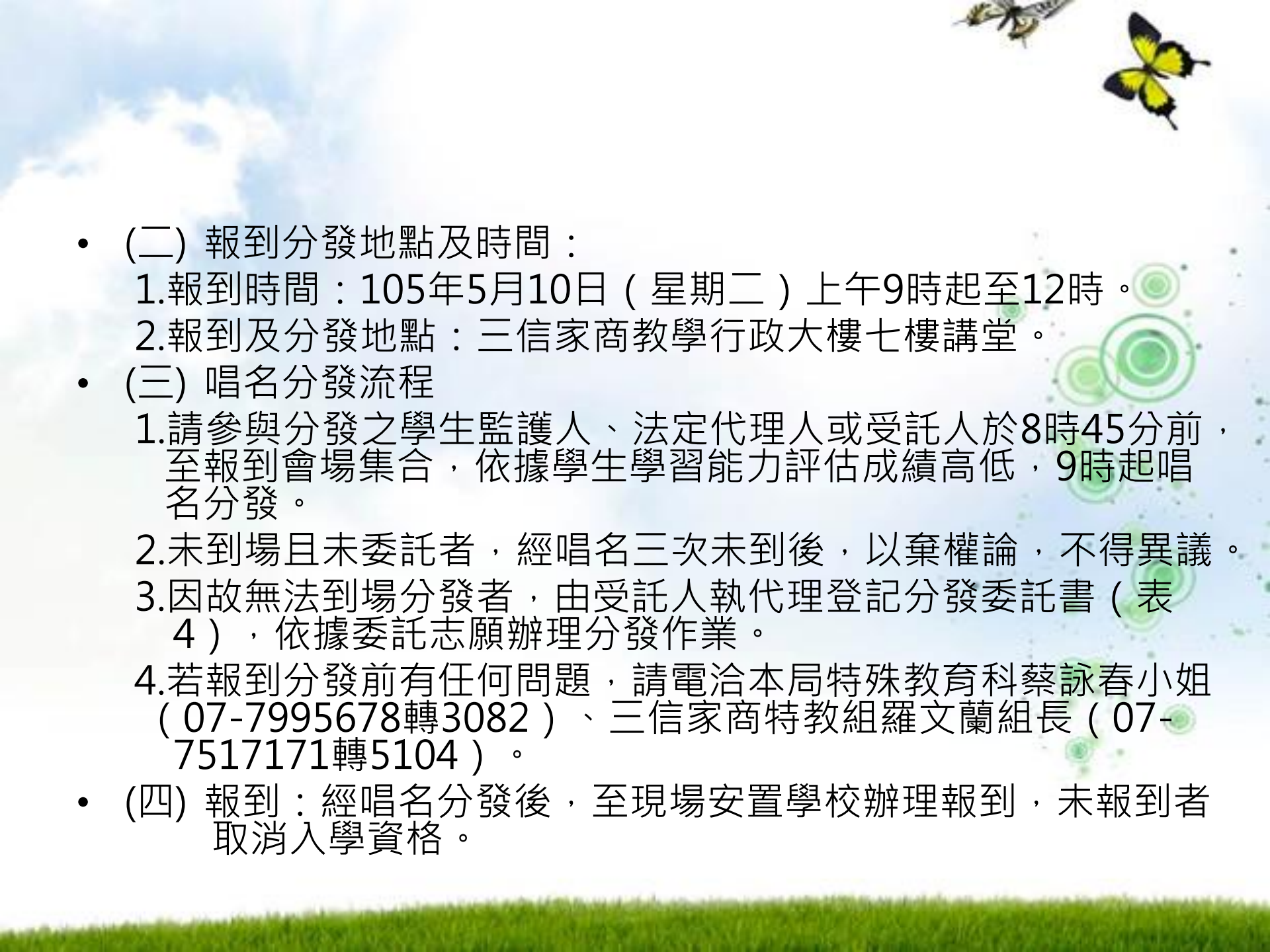
安置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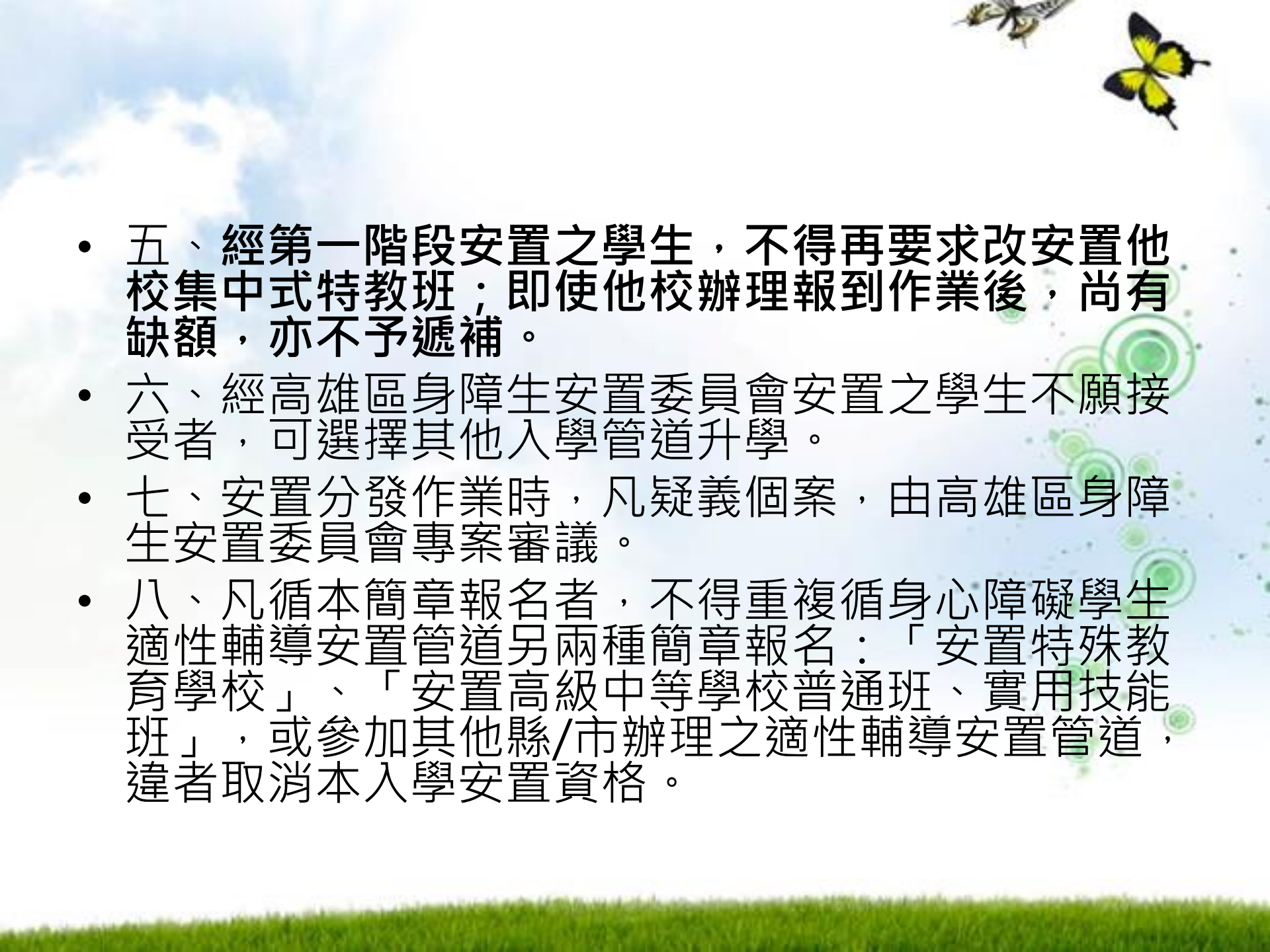


- 一、學生安置以高雄區之開缺學校為限。
- 二、未參加能力評估者不予安置。
- 三、安置原則
 - (一) 第一階段安置：由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委員會（以下簡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依學生學習能力評估總分排序，以現場唱名分發，進行足額安置，額滿為止。
 - (二) 若總分相同時，依下列各成績優先排序：1.職業能力2.基本學習能力3.實用語文4.實用數學5.社會適應。
 - (三) 第二階段安置：第一階段放棄或未獲安置者，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參酌學生其他志願、學生報名資料及相關表件、住家距離學校遠近、學生生活適應狀況、障礙程度、學校資源等綜合評估，安置本市各特殊教育學校（安置結果另行通知）。

四、第一階段安置分發流程

- (一)請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至現場報到，若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未親自到現場者，須填具代理登記分發委託書（表4），委請受委託人辦理。受委託人須為學生之就讀國中導師、特教組長、輔導主任或學校相關人員；未到場又未能完成委託程序者，不予安置。
 1. 請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攜帶學生之成績通知單、身分證正本辦理報到手續。
 2. 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請攜帶與學生關係之證明文件。

- 
- (二) 報到分發地點及時間：
 - 1.報到時間：105年5月10日（星期二）上午9時起至12時。
 - 2.報到及分發地點：三信家商教學行政大樓七樓講堂。
 - (三) 唱名分發流程
 - 1.請參與分發之學生監護人、法定代理人或受託人於8時45分前，至報到會場集合，依據學生學習能力評估成績高低，9時起唱名分發。
 - 2.未到場且未委託者，經唱名三次未到後，以棄權論，不得異議。
 - 3.因故無法到場分發者，由受託人執代理登記分發委託書（表4），依據委託志願辦理分發作業。
 - 4.若報到分發前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本局特殊教育科蔡詠春小姐（07-7995678轉3082）、三信家商特教組羅文蘭組長（07-7517171轉5104）。
 - (四) 報到：經唱名分發後，至現場安置學校辦理報到，未報到者取消入學資格。

- 
- 五、經第一階段安置之學生，不得再要求改安置他校集中式特教班；即使他校辦理報到作業後，尚有缺額，亦不予遞補。
 - 六、經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安置之學生不願接受者，可選擇其他入學管道升學。
 - 七、安置分發作業時，凡疑義個案，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專案審議。
 - 八、凡循本簡章報名者，不得重複循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管道另兩種簡章報名：「安置特殊教育學校」、「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或參加其他縣/市辦理之適性輔導安置管道，違者取消本入學安置資格。

安置結果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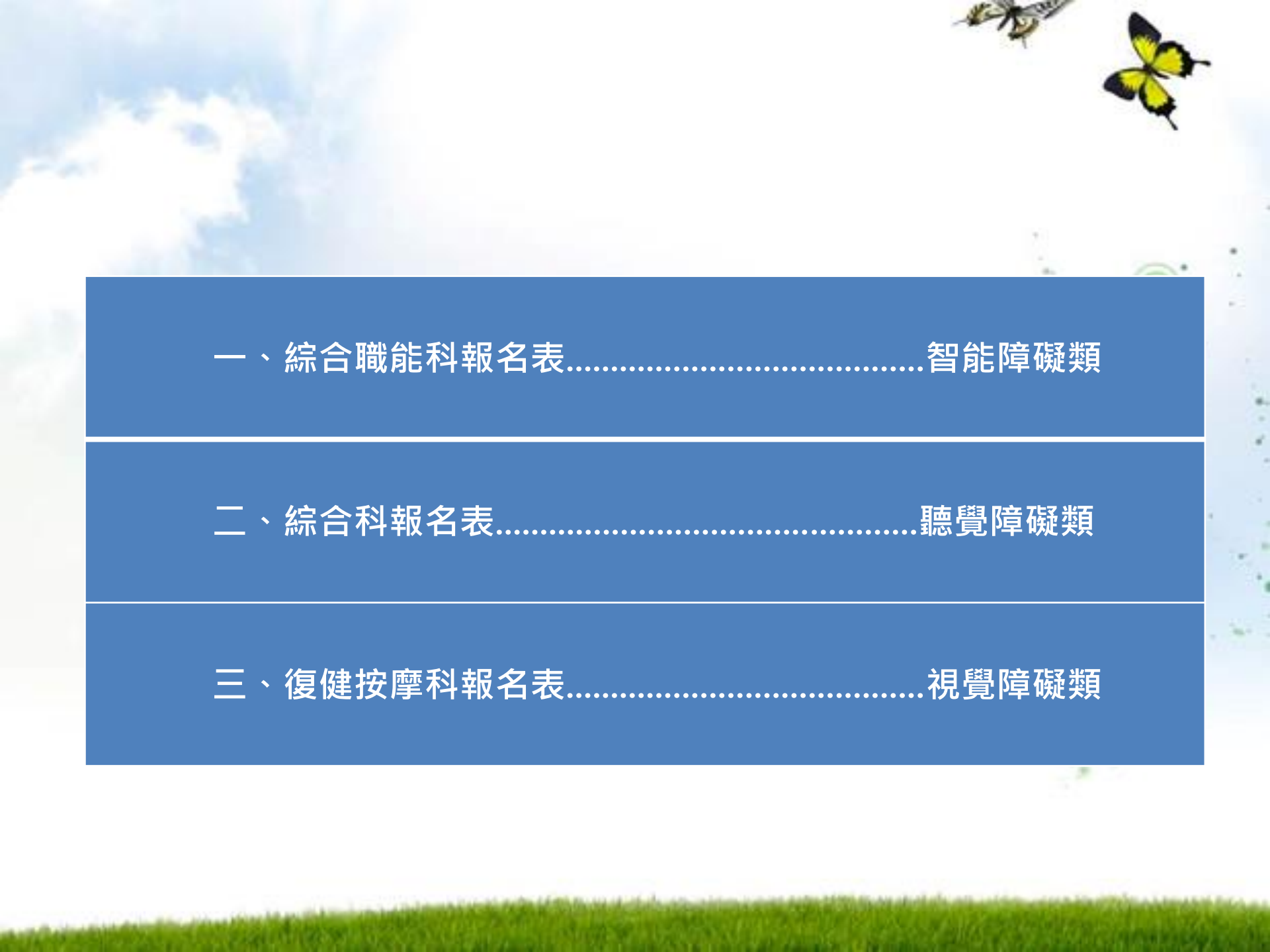


- 一、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105年5月31日（星期二）公告安置結果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
- 二、105年5月31日（星期二）由就讀國中教師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轉知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 三、請安置學校於105年5月31日（星期二）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安置結果。

注意事項

- 一、各國中教師或輔導教師請和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介紹欲就讀學校概況，俾利學生適性就學。
- 二、於學生報到手續完成後，各國中應於105年7月29日(星期五)前完成各項轉銜服務資料送至各安置學校，並轉銜追蹤至少6個月。
- 三、其他未盡事宜，依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會議決議結果辦理。

- 高雄區10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教育學校



一、綜合職能科報名表.....智能障礙類

二、綜合科報名表.....聽覺障礙類

三、復健按摩科報名表.....視覺障礙類

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 輔導安置特殊教育學校重要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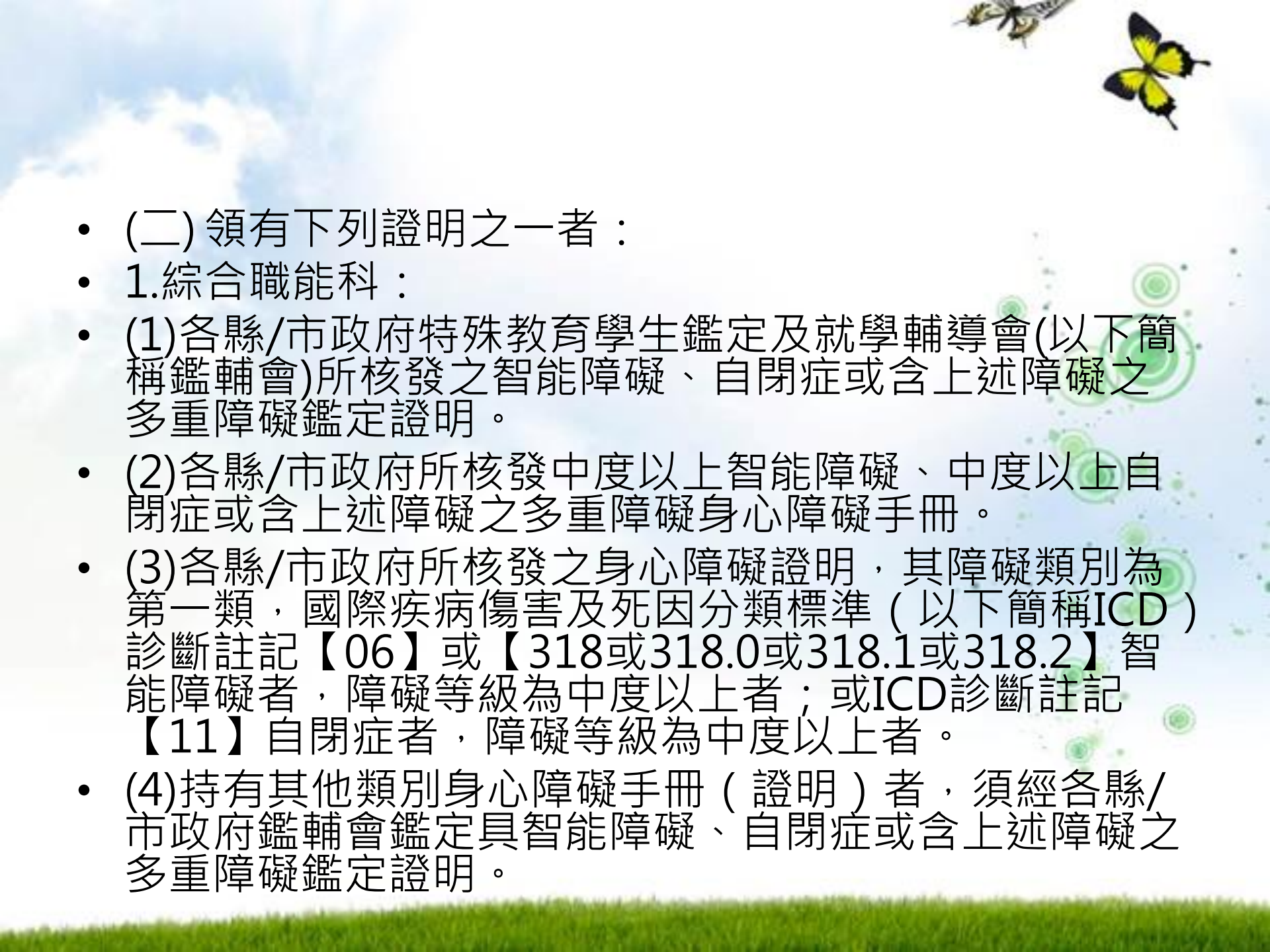
項次	項目	日期
1	簡章公告	104年12月1日（星期二）起公告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 (http://adaptspec.kh.edu.tw/)
2	各國中報名作業	105年3月1日（星期二）至3月11日(星期五)
3	公告安置結果	105年5月31日(星期五)
4	由安置學校依所訂時間寄發「報到通知單」至就讀國中	以各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
5	報到	以各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

安置學校及名額

編號	學校名稱	科別	班級數	名額	備註
1	市立楠梓特殊學校	綜合職能科	3	45	<u>得採分 組混齡 教學</u>
		綜 合 科	1	15	
		復健按摩科	1	15	
2	市立成功啟智學校	綜合職能科	3	45	
3	市立高雄啟智學校	綜合職能科	4	60	
4	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校	綜合職能科	2	30	

報名

- 一、身心障礙證明請參閱附錄2「新制(8類)與舊制(16類)身心障礙類別及代碼對應表」。
- 二、報名資格：應同時具備下列資格
(一)年齡21足歲以下：84年8月1日(含)以後出生，應屆畢業生不受上述年齡限制，未曾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含原十二年就學安置)之國中畢(結)業或具同等學歷(力)者。

- 
- (二) 領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 1. 綜合職能科：
 - (1) 各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所核發之智能障礙、自閉症或含上述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2) 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中度以上智能障礙、中度以上自閉症或含上述障礙之多重障礙身心障礙手冊。
 - (3) 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其障礙類別為第一類，國際疾病傷害及死因分類標準（以下簡稱ICD）診斷註記【06】或【318或318.0或318.1或318.2】智能障礙者，障礙等級為中度以上者；或ICD診斷註記【11】自閉症者，障礙等級為中度以上者。
 - (4) 持有其他類別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須經各縣/市政府鑑輔會鑑定具智能障礙、自閉症或含上述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2.綜合科：

- (1)各縣/市政府鑑輔會所核發之聽語類障礙或含聽語類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2)各縣/市政府所核發聽語類障礙或含聽語類障礙之多重障礙身心障礙手冊。
- (3)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其障礙類別為第二類，ICD診斷註記【02】聽覺機能障礙者；或障礙類別為第三類，ICD診斷註記【04】聲音機能或語言機能障礙者。
- (4)持有其他類別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須經各縣/市政府鑑輔會鑑定具聽語類障礙或含聽語類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3.復健按摩科：

- (1)各縣/市政府鑑輔會所核發之視覺障礙或含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2)各縣/市政府所核發視覺障礙或含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身心障礙手冊。
- (3)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其障礙類別為第二類，ICD診斷註記【01】視覺障礙者。
- (4)持有其他類別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須經各縣/市政府鑑輔會鑑定具視覺障礙或含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鑑定證明。

- 
- 三、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105年3月1日（星期二）至3月11日(星期五)，學生向就讀國中辦理報名，各國中完成網路報名。簡章與報名表逕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
 - (二)學生可選擇居住地區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惟限報名一區，報名區即安置區。若選擇原就讀國中所在地以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須檢附相關證明並通過資格審查。
 - (三)非高雄市學校報名，請國中承辦人員，向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07-3753528轉15）索取線上報名系統帳號密碼後，登入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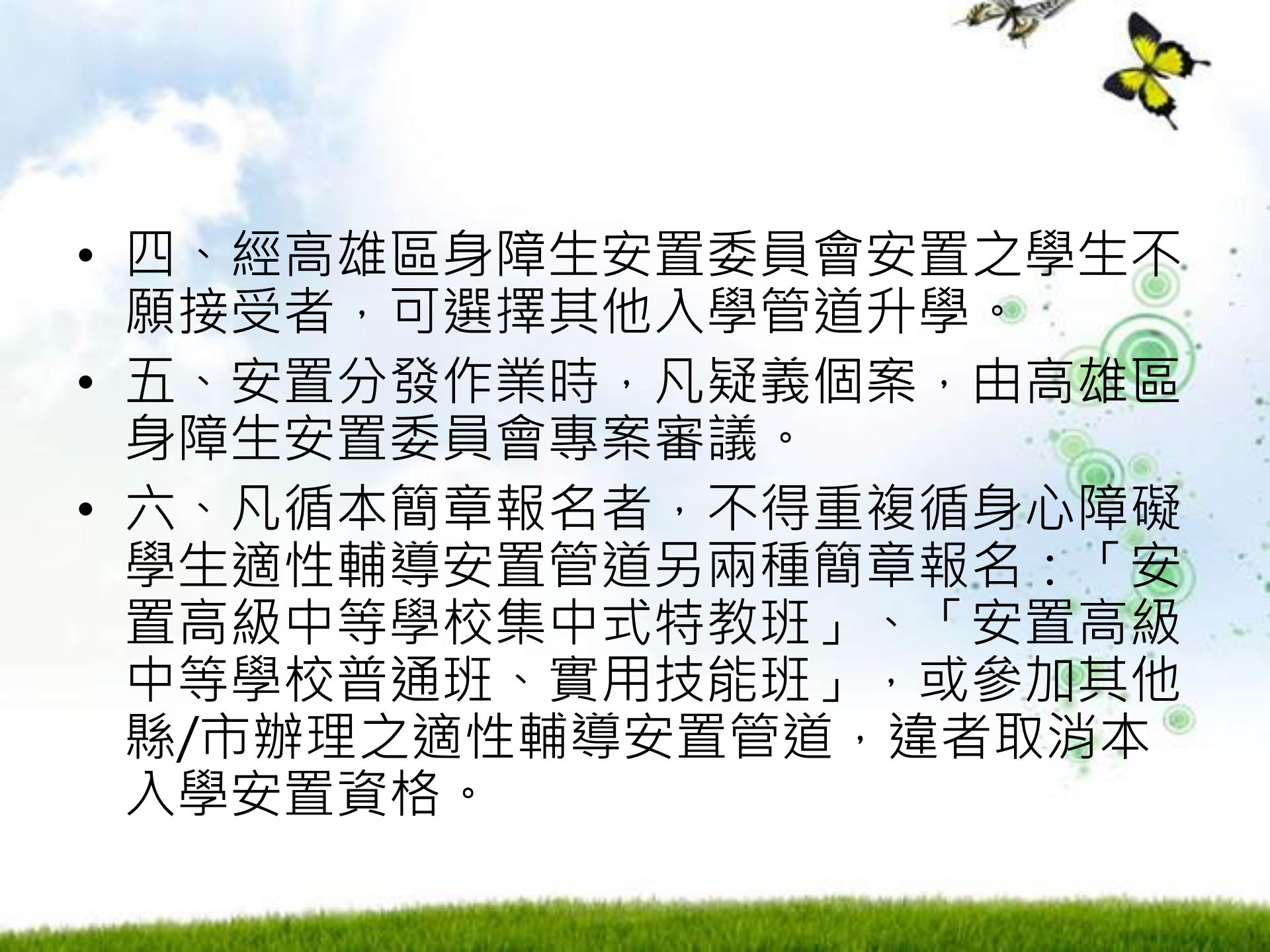
各國中應上傳資料

- (一)上網登打並掃描上傳報名表（就附表1至3擇一登打）。
- (二)掃描上傳非應屆畢業生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
- (三)掃描上傳報名時有效期限內之鑑輔會鑑定證明、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本正反面。
- (四)掃描上傳學生2吋正面半身照片。
- (五)掃描上傳核章後之轉銜輔導會議紀錄（內容需含學習能力、學習情形、特殊行為表現概況、及未來安置建議等）。
- (六)報名綜合科之學生需掃描上傳最近一年內聽力檢查圖。
- (七)下載集體報名名冊並核章後掃描上傳。

安置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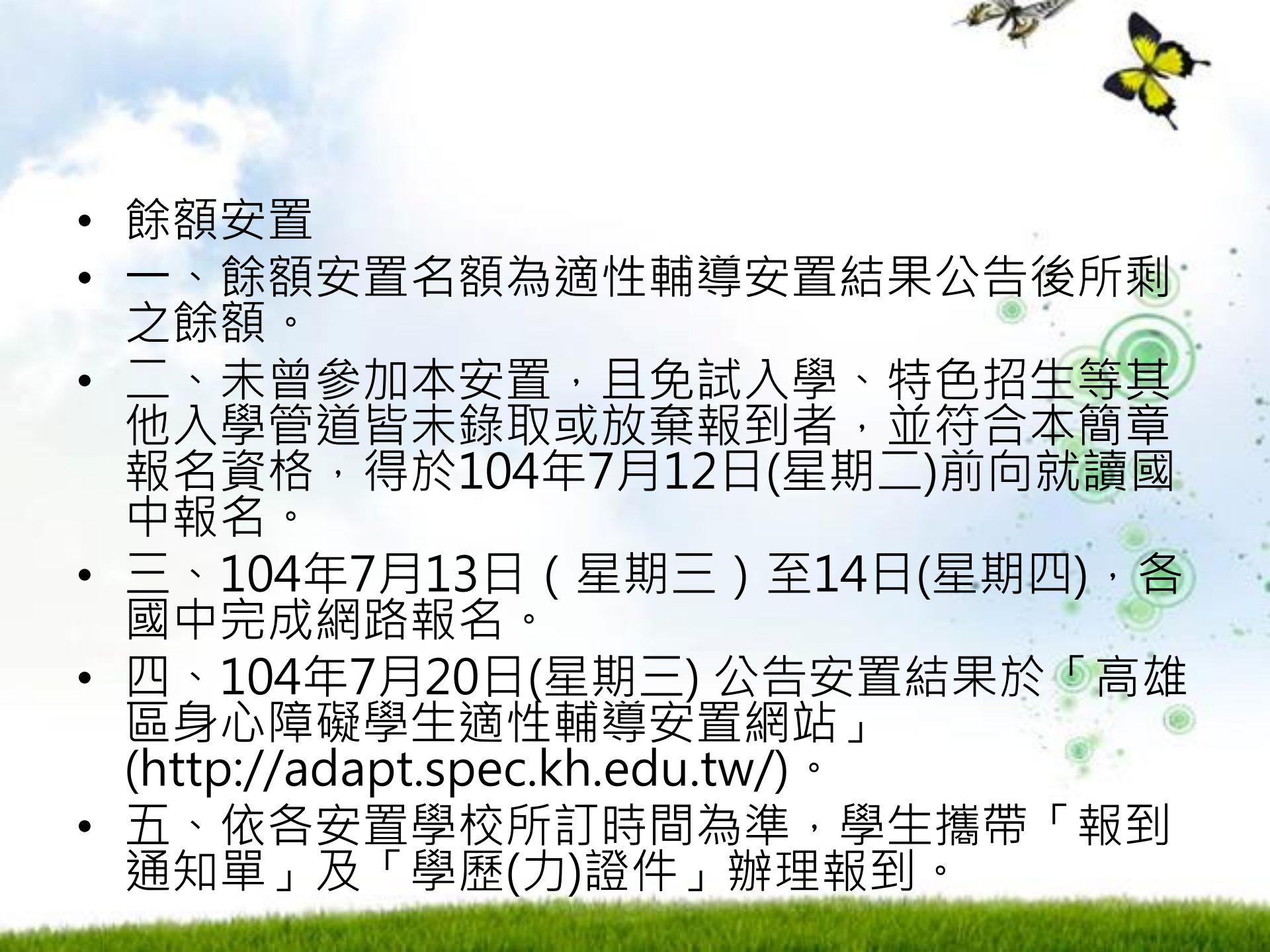


- 一、學生安置以高雄區開缺學校為限。
- 二、由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委員會（以下簡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依學生轉銜輔導會議紀錄、學校資源等綜合研判，進行審查適性安置作業。
- 三、安置方式：
 - (一)智能障礙、自閉症或含上述障礙之多重障礙學生以安置特殊教育學校綜合職能科為原則，以中度以上智能障礙、中度以上自閉症或含上述障礙之多重障礙學生為優先。
 - (二)聽語障礙學生，或伴隨其他障礙之聽語障學生以安置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綜合科為原則。
 - (三)視覺障礙學生，或伴隨其他障礙之視覺障礙學生以安置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復健按摩科為原則。

- 
- 四、經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安置之學生不願接受者，可選擇其他入學管道升學。
 - 五、安置分發作業時，凡疑義個案，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專案審議。
 - 六、凡循本簡章報名者，不得重複循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管道另兩種簡章報名：「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或參加其他縣/市辦理之適性輔導安置管道，違者取消本入學安置資格。

安置結果公告

- 一、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104年5月31日(星期二)公告安置結果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
- 二、由安置學校寄發報到通知單至就讀國中，並由就讀國中轉知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 
- 餘額安置
 - 一、餘額安置名額為適性輔導安置結果公告後所剩之餘額。
 - 二、未曾參加本安置，且免試入學、特色招生等其他入學管道皆未錄取或放棄報到者，並符合本簡章報名資格，得於104年7月12日(星期二)前向就讀國中報名。
 - 三、104年7月13日(星期三)至14日(星期四)，各國中完成網路報名。
 - 四、104年7月20日(星期三)公告安置結果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
 - 五、依各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學生攜帶「報到通知單」及「學歷(力)證件」辦理報到。

注意事項

- 一、各國中教師或輔導教師請和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介紹欲就讀學校概況，俾利學生適性就學。
- 二、於學生報到手續完成後，各國中應於105年7月29日(星期五)前完成各項轉銜服務資料，並轉銜追蹤至少6個月。
- 三、其他未盡事宜，依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委員會會議決議結果辦理。

- 高雄區10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簡章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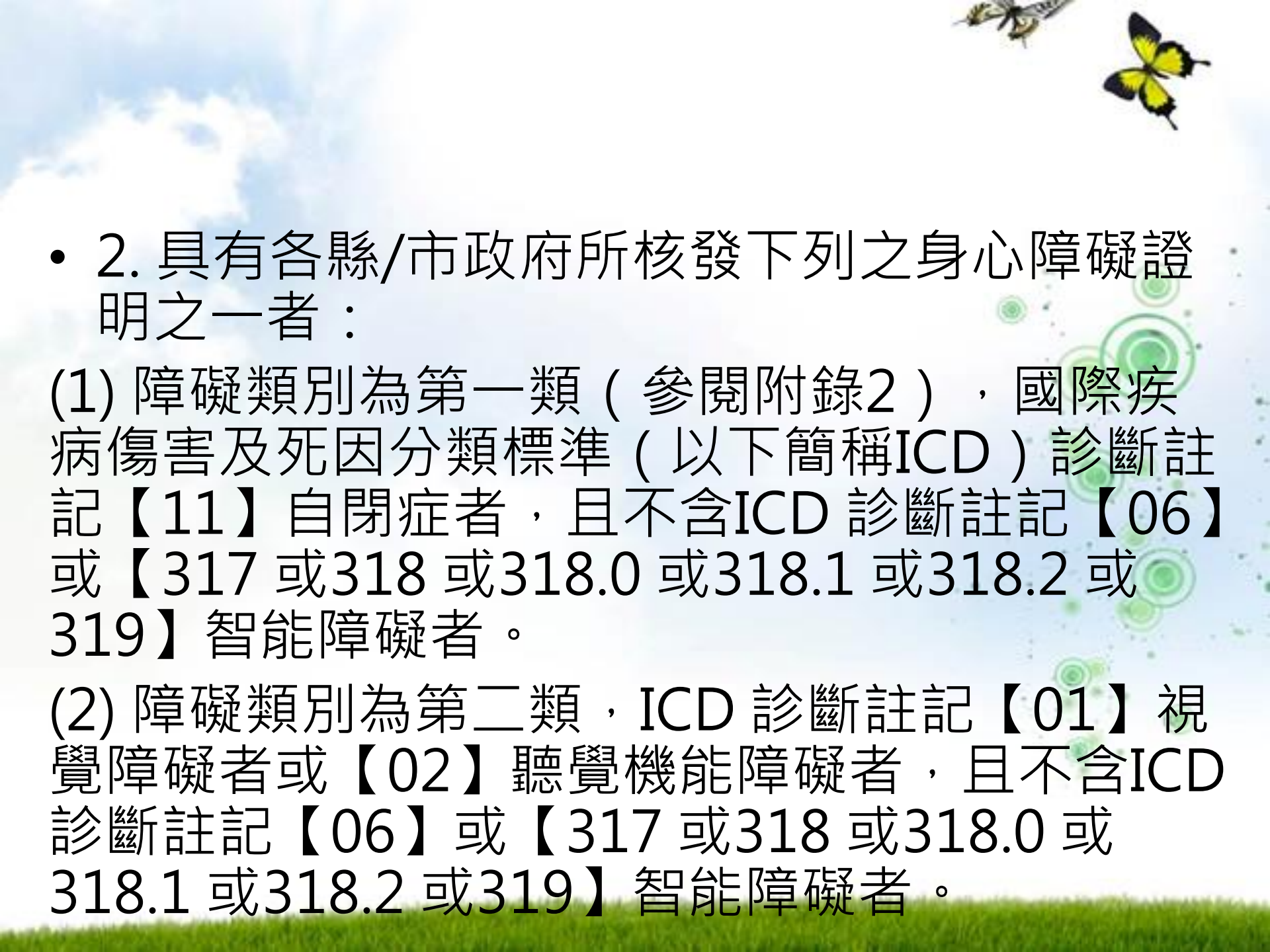
項次	項目	日期
1	簡章公告	104年12月1日（星期二）起公告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
2	各國中報名作業	105年3月1日（星期二）至3月11日(星期五)
3	綜合研判	105年5月6日（星期五）前
4	晤談	105年5月20日（星期五）前
5	公告安置結果	105年6月20日（星期一）
6	就讀國中教師下載「安置結果通知單」轉知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105年6月21日（星期二）
7	報到	105年7月8日（星期五）至12日(星期二) (依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

安置學校及名額

- 各學校提供之安置名額（請參閱簡章附錄），如有調整請參考「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
(<http://adapt.spec.kh.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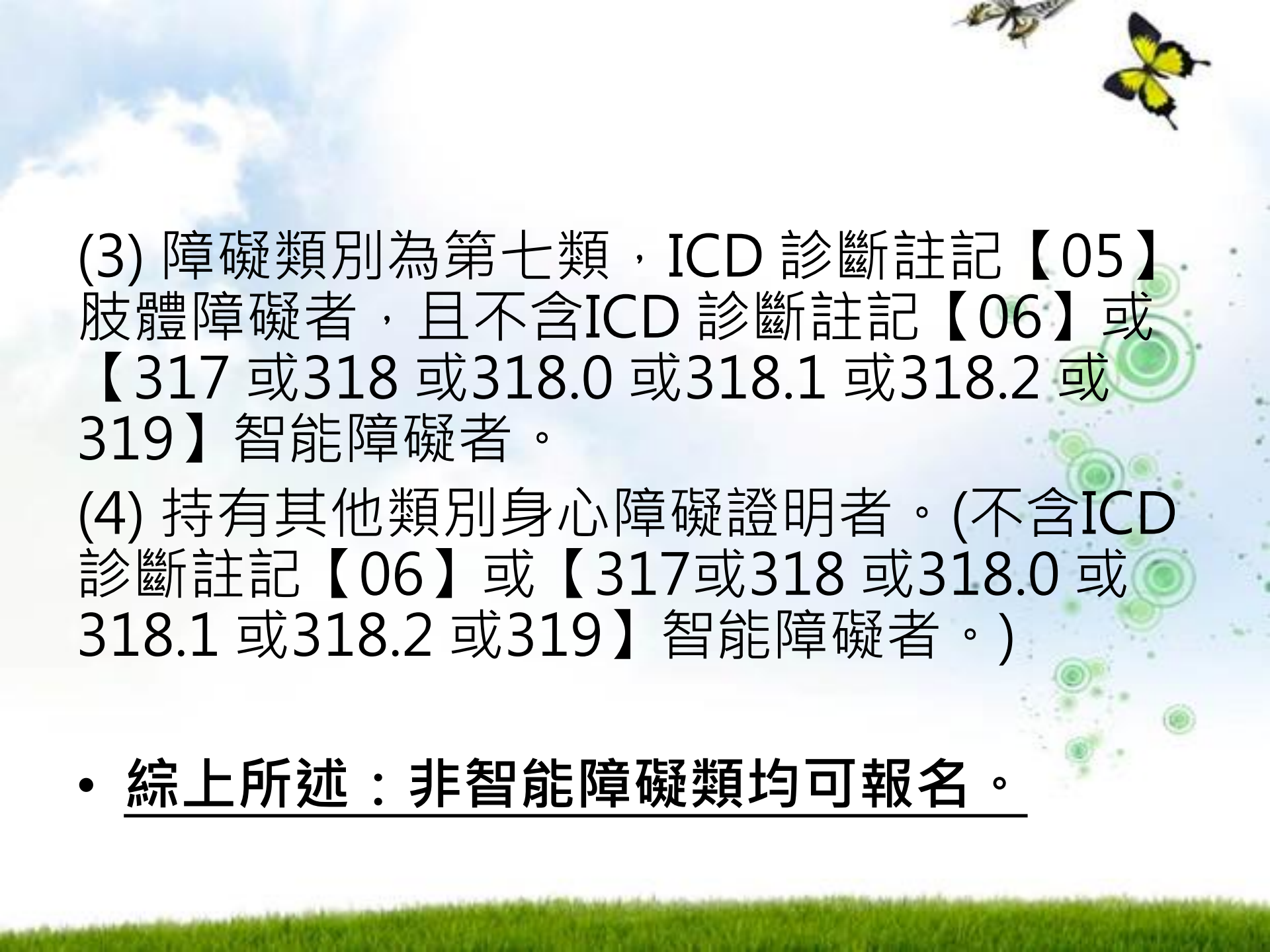
報名資格

- 一、身心障礙證明請參閱附錄2「新制(8 類)與舊制(16 類)身心障礙類別及代碼對應表」。
- 二、報名資格：應同時具備下列資格
 - (一)應屆畢業生或無高中職學籍之非應屆畢業生，未曾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含原十二年就學安置)之國中畢(結)業或具同等學歷(力)者。
 - (二)領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 1. 身心障礙學生持有各縣/市政府身心障礙手冊或縣/市政府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證明者(不含智能障礙)。

- 
- 2. 具有各縣/市政府所核發下列之身心障礙證明之一者：

(1) 障礙類別為第一類（參閱附錄2），國際疾病傷害及死因分類標準（以下簡稱ICD）診斷註記【11】自閉症者，且不含ICD 診斷註記【06】或【317 或318 或318.0 或318.1 或318.2 或319】智能障礙者。

(2) 障礙類別為第二類，ICD 診斷註記【01】視覺障礙者或【02】聽覺機能障礙者，且不含ICD 診斷註記【06】或【317 或318 或318.0 或318.1 或318.2 或319】智能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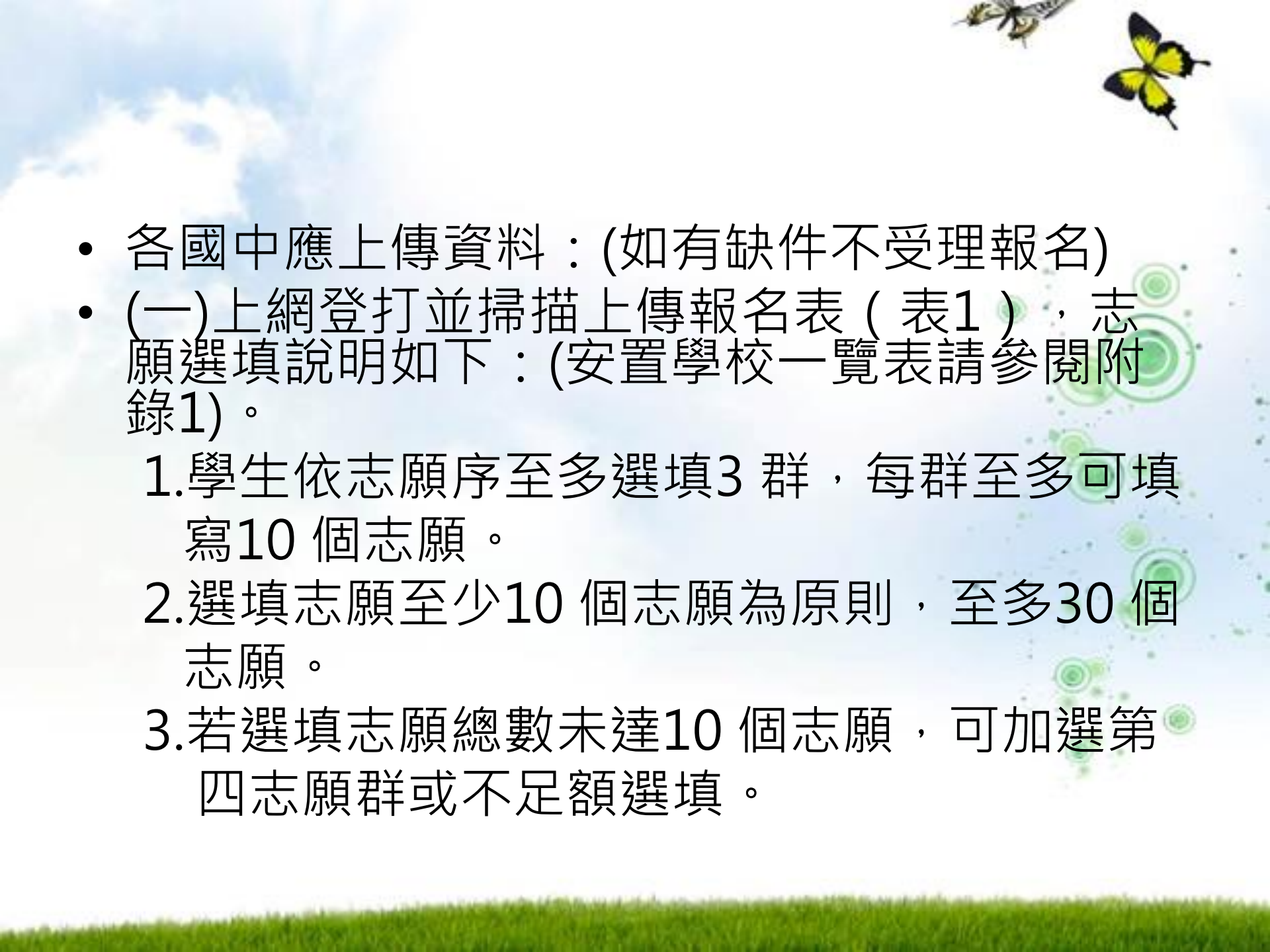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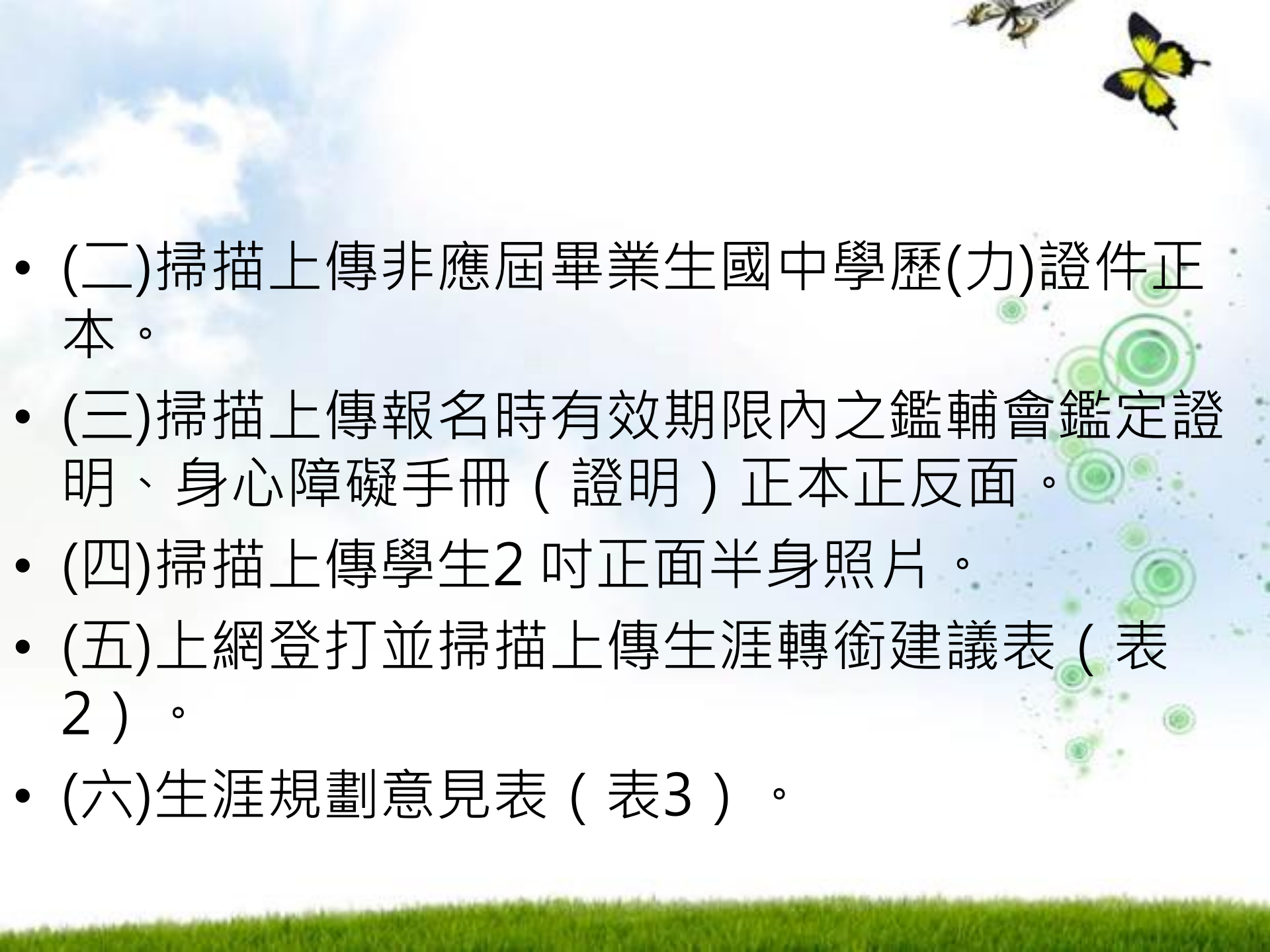
(3) 障礙類別為第七類，ICD 診斷註記【05】肢體障礙者，且不含ICD 診斷註記【06】或【317 或318 或318.0 或318.1 或318.2 或319】智能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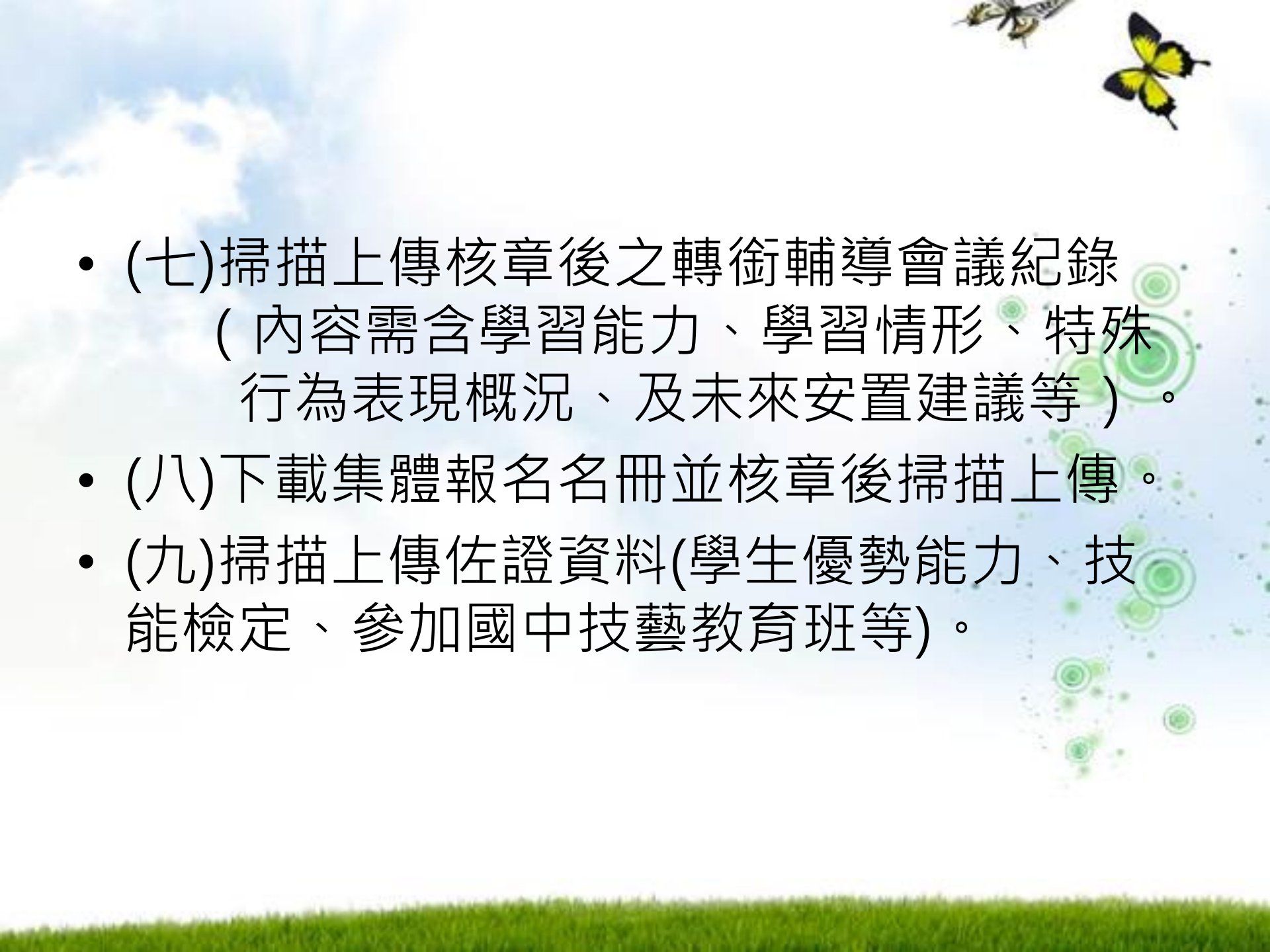
(4) 持有其他類別身心障礙證明者。(不含ICD 診斷註記【06】或【317或318 或318.0 或318.1 或318.2 或319】智能障礙者。)

• 綜上所述：非智能障礙類均可報名。

- 
- 三、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 105年3月1日（星期二）至3月11日（星期五），學生向就讀國中辦理報名，各國中完成網路報名。簡章與報名表逕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
 - (二) 學生可選擇居住地區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惟限報名一區，報名區即安置區。若選擇原就讀國中所在地以外之安置作業區報名，須檢附相關證明並通過資格審查。
 - (三) 非高雄市學校報名，請國中承辦人員，向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07-3753528 轉15）索取線上報名系統帳號密碼後，登入報名。

- 
- 各國中應上傳資料：(如有缺件不受理報名)
 - (一)上網登打並掃描上傳報名表（表1），志願選填說明如下：(安置學校一覽表請參閱附錄1)。
 - 1.學生依志願序至多選填3 群，每群至多可填寫10 個志願。
 - 2.選填志願至少10 個志願為原則，至多30 個志願。
 - 3.若選填志願總數未達10 個志願，可加選第四志願群或不足額選填。

- 
- (二)掃描上傳非應屆畢業生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
 - (三)掃描上傳報名時有效期限內之鑑輔會鑑定證明、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本正反面。
 - (四)掃描上傳學生2吋正面半身照片。
 - (五)上網登打並掃描上傳生涯轉銜建議表（表2）。
 - (六)生涯規劃意見表（表3）。

- 
- (七)掃描上傳核章後之轉銜輔導會議紀錄
(內容需含學習能力、學習情形、特殊行為表現概況、及未來安置建議等)。
 - (八)下載集體報名名冊並核章後掃描上傳。
 - (九)掃描上傳佐證資料(學生優勢能力、技能檢定、參加國中技藝教育班等)。

安置作業

- 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依學生志願順序、生涯轉銜建議表、學生相關轉銜資料、學校資源、其他資料、學生作品、實作評量或面談等綜合研判，進行審查得逕予適性安置。
- 安置作業採依第一志願群先行安置，按該志願群內填寫之所有志願依序分發，全部學生第一志願群完成分發作業後，如無法順利安置，再依序進行第二、三志願群作業；第二、三志願群作業方式比照第一志願群方式作業。
- 如有不適性者，必要時辦理「晤談」（晤談通知單如表4、晤談委託書如表5）。
- 安置分發作業時，凡疑義個案，由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專案審議。
- 凡循本簡章報名者，不得重複循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管道另兩種簡章報名：「安置特殊教育學校」、「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或參加其他縣/市辦理之適性輔導安置管道，違者取消本入學安置資格。

安置結果公告

- 一、高雄區身障生安置審議小組105年6月20日(星期一)公告安置結果於「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
- 二、105年6月21日(星期二)由就讀國中承辦處室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網站下載「安置結果通知單」轉知學生及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 三、請安置學校於105年6月21日(星期二)至「高雄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adapt.spec.kh.edu.tw/>)下載安置結果。

報到

- 學生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得再參加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並保留其適性安置名額，但經由其他管道錄取者，僅能選擇一項錄取結果報到；若其他管道未錄取或未報到時，得回歸本適性輔導安置結果。
- 105年7月8日（星期五）至12日(星期二) (依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學生攜帶「安置結果通知單」及「學歷(力)證件」辦理報到。

放棄安置結果

- 一、已報到之學生，如欲選擇其他入學管道升學，須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安置結果聲明書」(表6)由家長或學生親送至安置學校辦理放棄安置結果，否則不得至其他學校重複報到。
- 二、聲明放棄安置結果之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且日後不得再參加適性輔導安置，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説明

生涯轉銜建議表填寫說明

藝文					
【請條列式質性簡述學生學業表現，可提供佐證資料，以欲就讀科系所要求能力進行撰寫】					
未來相關服務需求	校園無障礙環境				
	教育相關輔助器材				
	交通服務				
	學校生活協助				
	其他資源及服務				
選擇該科系的原因	群別	科系	原因		
能力現況	指標	高	中	低	說明（針對欲就讀科系填寫）
	1.聽覺理解能力				
	2.口語表達能力				
	3.閱讀理解能力				
	4.書寫能力(打字能力)				
	5.數學能力(概念、計算)				
	6.社會技巧(人際互動)				
	7.手眼協調能力				
	8.身體運動能力				
	9.空間藝術能力				
	10.音樂才能				
	11.自然觀察能力				
綜合意見	就學生性向、興趣、特質、學業能力、家庭狀況與期許，參酌導師、輔導教師、特教團隊建議及生涯發展觀點，陳述適合該生未來就讀之方向				
填表教師	(簽章) 連絡電話：				
報名、國中核章					
承辦人	承辦業務處室主任		校長		

- 
- 依據國中適性輔導測驗工具使用參考手冊
 - 性向測驗：
 - 1.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國中版)
 - 2.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3.多元智慧電腦化適性測驗(國中版)
 - 4.多元智能量表乙式
 - 5.中學多元性向測驗(國中版)
 - 6.多向度性向測驗組合
 - 7.區分性向測驗第五版(水準一)
 - 8.多因素性向測驗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出版日期：2011年2月
- 適用對象：國2-國3
- 編制者：陳明華、吳明雄、陳心怡
- 出版社：中國行為科學社
- 測驗功能介紹：
 - 1.評量學生個別性向資料、以利輔導老師進行個別學生之教育與學業生涯諮詢。
 - 2.協助學生生活與學習輔導。
→有線上版可以即時分析

生涯興趣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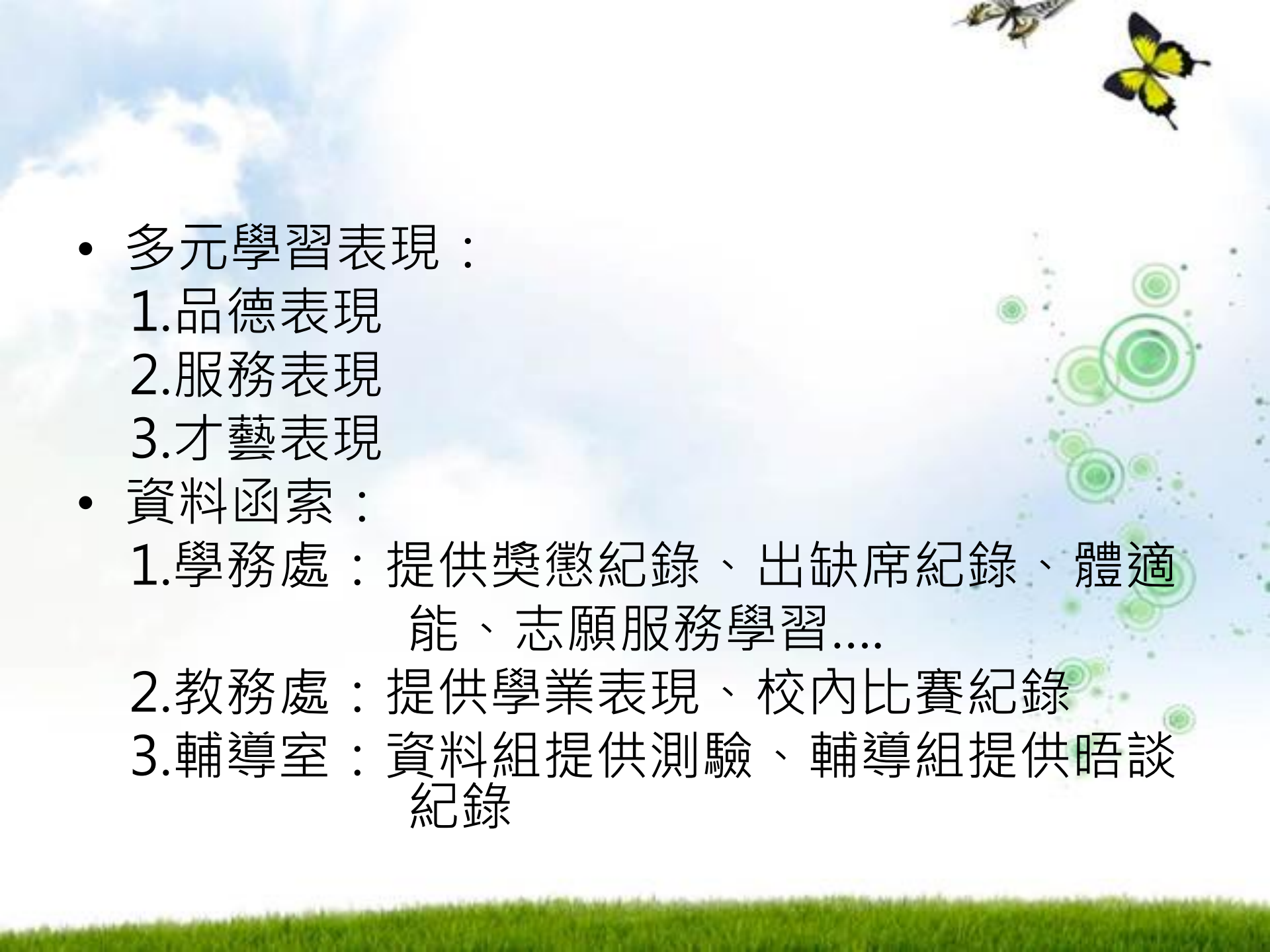
- 出版日期：2000年1月/2007年1月修訂
- 適用對象：國1-國3(水準一)
- 編 制 者：The Psychological Corporation(依據美國勞工部出版職業名稱辭典)
- 修 訂 者：路君約、簡茂發、陳榮華
- 出版單位：中國行為科學社
- 測驗功能與介紹
 - 1.增加受試者對學校課程、活動及不同工作領域的了解與興趣。
 - 2.幫助受試者決定升學、教育與就業計畫。

我喜歡做的事

- 出版日期：1987年/2008年12月修訂
 - 適用對象：國中生至成人
 - 編 制 者：林一真、黃堅厚
 - 出版單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 測驗功能介紹：
 - 1.幫助受試者找到職業興趣、作為升學與職業輔導參考。
 - 2.協助受試者了解興趣類型的意義及未來可能從事的行業。
- 有線上版可立即施測

- 依據國中適性輔導測驗工具使用參考手冊
- 興趣測驗
- 1.情境式生涯興趣測驗(國中版)
- 2.我喜歡做的事(紫版)
- 3.生活彩虹探索
- 4.生涯興趣量表(水準一)
- 5.影像式職業興趣量表
- 6.職業興趣組合卡(國中版)
- 7.國中生生涯興趣量表
- 8.普通興趣量表
- 9.國中學生興趣診斷測驗



- 
- 多元學習表現：
 1. 品德表現
 2. 服務表現
 3. 才藝表現
 - 資料函索：
 1. 學務處：提供獎懲紀錄、出缺席紀錄、體適能、志願服務學習....
 2. 教務處：提供學業表現、校內比賽紀錄
 3. 輔導室：資料組提供測驗、輔導組提供晤談紀錄

- 未來相關服務需求

- 1.校園無障礙環境
- 2.教育相關輔助器材
- 3.交通服務
- 4.學校生活協助
- 5.其他資源及服務

*務必要填寫，不用擔心造成高中職端負擔

- 選擇該科系原因：

- 1.可從未來需求做陳述

- 2.可從本身優勢及興趣做陳述

- 3.可從家庭背景做陳述

- 1.用性向、興趣測驗帶出信效度

- 2.用得獎紀錄當證明

- 3.用實際行動來表現

能力現況



104學年度適性輔導安置高雄區各科具備能力參考標準

學校名稱：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職群名稱	科別	科別所需具備能力	高	中	低	核心課程及具備特質	備註(特殊需求能力)
商管群	資料處理科	1.聽覺理解能力		✓		1.核心課程：會計學、商業概論、經濟學、程式語言、網頁設計、電腦軟體應用、資料庫、電腦數位影像設計及試算表。 2.因本科核心課程涵蓋會計學，適合喜愛數字，且具備邏輯概念與計算能力者就讀為佳。 3.課程著重電腦技能的實作訓練，須具備打字能力，因長時間使用電腦，學生視力負荷較重。	對數字敏感度較低、邏輯思考運用困難、上肢活動困難及視力困難者宜慎重考慮。
		2.口語表達能力		✓			
		3.閱讀理解能力		✓			
		4.書寫能力(打字能力)		✓			
		5.數學能力(邏輯概念、計算)	✓				
		6.社會技巧(人際互動)		✓			
		7.手眼協調能力		✓			
		8.身體運動能力		✓			
		9.空間藝術能力		✓			
		10.音樂才能		✓			
		11.自然觀察能力		✓			
		12.其他：無					

引自104說明會張萬峰教授資料

104學年度適性輔導安置高雄區各科具備能力參考標準

學校名稱：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職群名稱	科別	科別所需具備能力	高	中	低	核心課程及具備特質	備註(特殊需求能力)
餐旅群	觀光科	1.聽覺理解能力		✓		1.核心課程：餐旅英文 / 觀光英文、飲料與調酒、餐旅服務技術、專題製作及日文會話。 2.學生需具備英文及日文能力，對外語有學習熱情者為佳，並須具備良好的口語表達能力及書寫能力(打字能力)。 3.餐旅服務技術、客房實務鋪床操作及餐旅實務課程必需久站，也需要良好的手眼協調能力。 4.本科學生未來多從事餐旅服務業，需具備良好的社會技巧及人際互動能力，方能適性業界需求。	對語言學習有困難、知動極精細動作不佳者、情緒不穩或性格內向者宜慎重考慮。
		2.口語表達能力	✓				
		3.閱讀理解能力		✓			
		4.書寫能力(打字能力)	✓				
		5.數學能力(邏輯概念、計算)		✓			
		6.社會技巧(人際互動)	✓				
		7.手眼協調能力	✓				
		8.身體運動能力			✓		
		9.空間藝術能力			✓		
		10.音樂才能			✓		
		11.自然觀察能力		✓			
		12.其他：外語能力	✓				

引自104說明會張萬峰教授資料

「生涯規劃意見表」

表 3

高雄區 10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 「生涯規劃意見表」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性 別：
適合學校群別	請勾選，可複選	
	學術群： ☐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高中) ☐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	
	職校學群：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職) ☐ 電機與電子群 ☐ 動力機械群 ☐ 機械群 ☐ 化工群 ☐ 土木與建築群 ☐ 商業與管理群 ☐ 外語群 ☐ 設計群 ☐ 農業群 ☐ 食品群 ☐ 家政群 ☐ 餐旅群 ☐ 水產群 ☐ 海事群 ☐ 藝術群	
生涯規劃	學生對未來的規劃/期待：	
	重要他人的建議：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

(簽名或簽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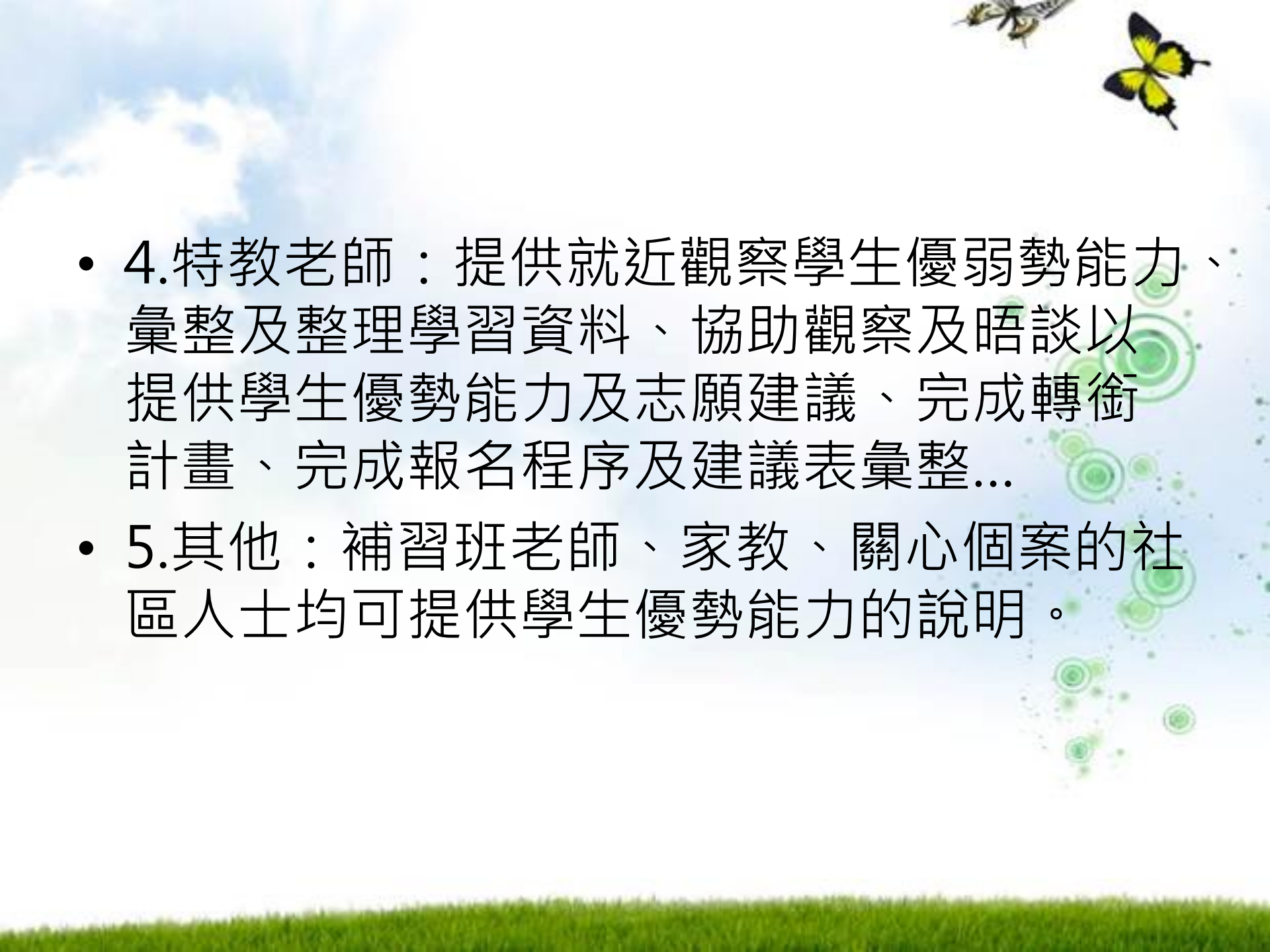
連絡電話：

日期：



可一起完成此份建議表重要他人有

- 1.家長：務必參與轉銜會議、課外活動紀錄(獎狀、作品、證明)、志願序的家長選擇權
- 2.導師及任課教師：提供原班表現紀錄及佐證資料、協助觀察及晤談以提供學生優勢能力及志願建議。
- 3.輔導室：生涯發展紀錄手冊、晤談紀錄、測驗解釋及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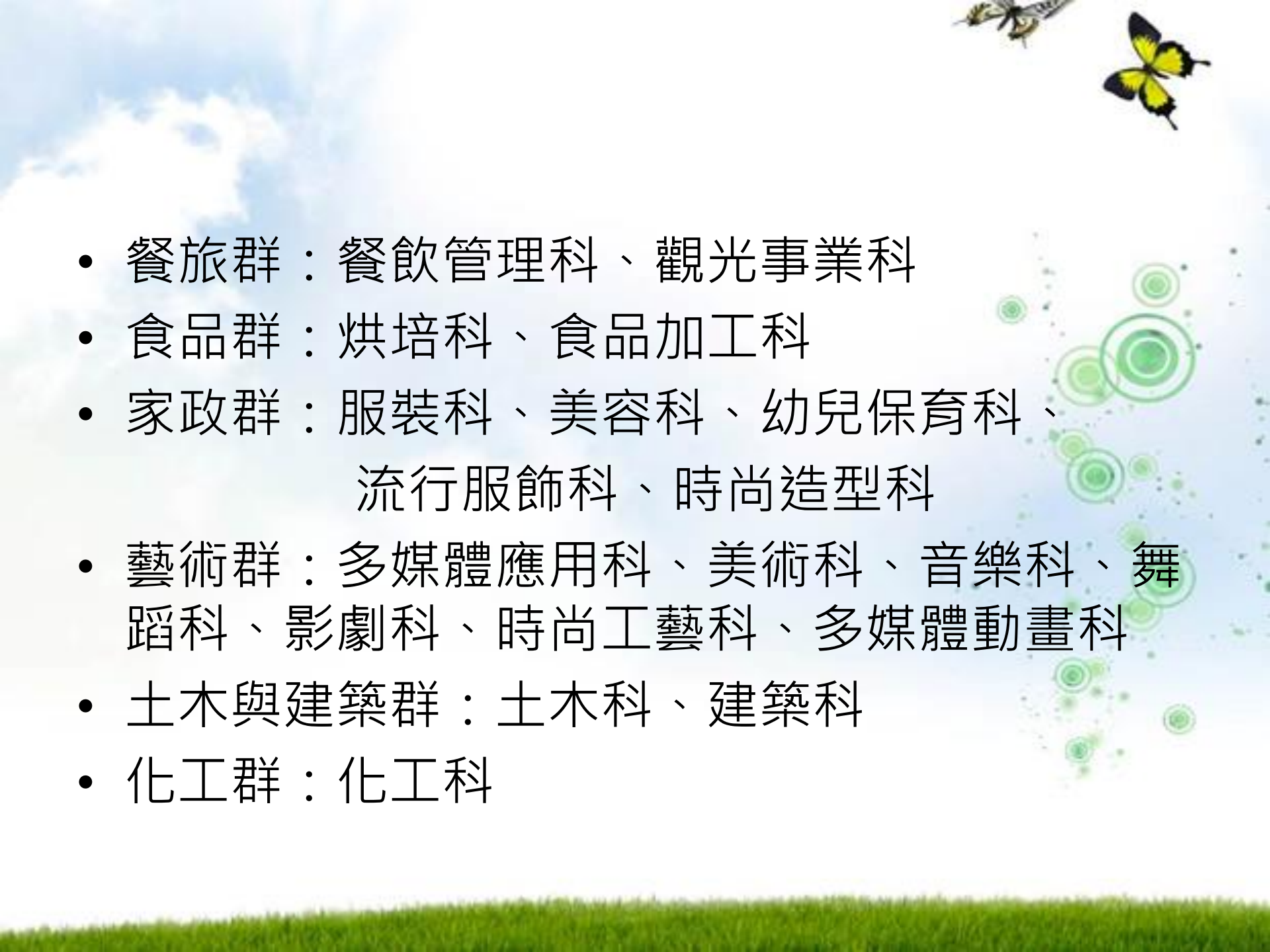
- 
- 4.特教老師：提供就近觀察學生優弱勢能力、彙整及整理學習資料、協助觀察及晤談以提供學生優勢能力及志願建議、完成轉銜計畫、完成報名程序及建議表彙整...
 - 5.其他：補習班老師、家教、關心個案的社區人士均可提供學生優勢能力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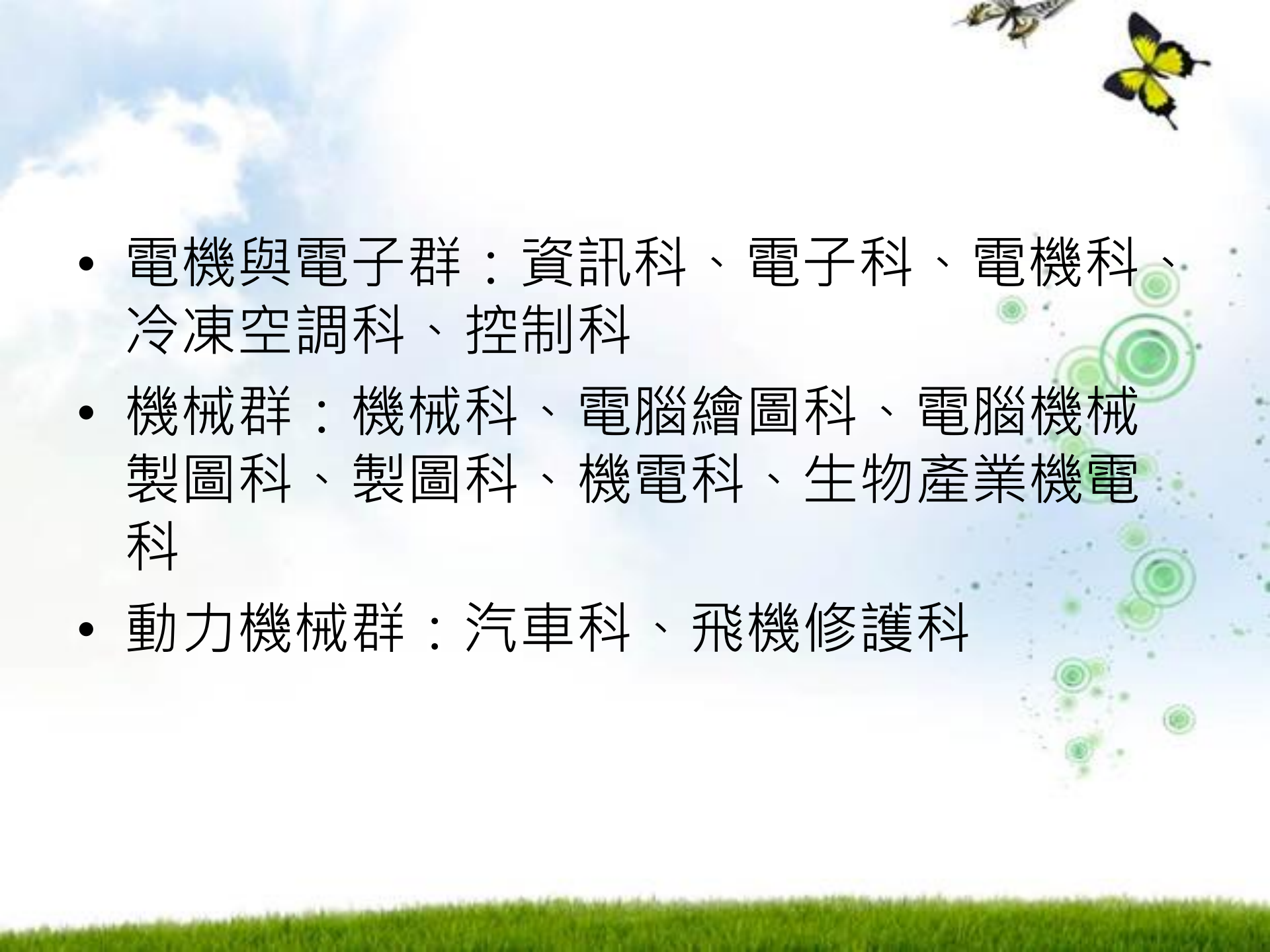
選填學校考量因素

- 學生：興趣、優勢能力、障礙類別適應與否、同儕互動人際關係是否影響學習意願
- 家庭：交通因素、經濟因素
- 高中職端：交通便利、特教服務、科系是否能滿足需求、無障礙環境
- 生涯發展：升學、就業是否能銜接

招生名額分析

- 總計14群可供選擇：
- 商業與管理群：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會計事務科、電子商務科、流通管理科
- 外語群：應用外語科(日文組)、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
- 農業群：園藝科、畜產保健科、農場經營科
- 學術群：普通科、綜合高中

- 
- 餐旅群：餐飲管理科、觀光事業科
 - 食品群：烘培科、食品加工科
 - 家政群：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
流行服飾科、時尚造型科
 - 藝術群：多媒體應用科、美術科、音樂科、舞蹈科、影劇科、時尚工藝科、多媒體動畫科
 - 土木與建築群：土木科、建築科
 - 化工群：化工科

- 
- 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電子科、電機科、冷凍空調科、控制科
 - 機械群：機械科、電腦繪圖科、電腦機械製圖科、製圖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
 - 動力機械群：汽車科、飛機修護科

招生名額分析

- 104年473人報名此適性安置
- 第一志願順利錄取275人，約58%
- 綜合研判：198人，約42%

本校因應適性安置做法

- 撰寫IEP時強調能力現況分析
- 從國一開始觀察及記錄，並多辦理活動挖掘學生優勢能力，並紀錄之。
- IEP、ITP、個案會議、特推會廣邀家長與會

- 透過教學日誌、個案輔導紀錄做質性描述



轉銜會議

- 轉銜會議的強調，務必親師生與會

1.家長參與

2.教師團隊參與：導師、任課教師、輔導老師、
全體資源班任課教師。

3.行政參與：校長、輔導主任、教務主任

身心障礙學生生涯探索課程



結合校內資源的試探課程



高職能力評估模擬考



結合社區資源、家長會力量



強化行政配合及互助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

103.8 - 106.6

國中學生 生涯輔導 紀錄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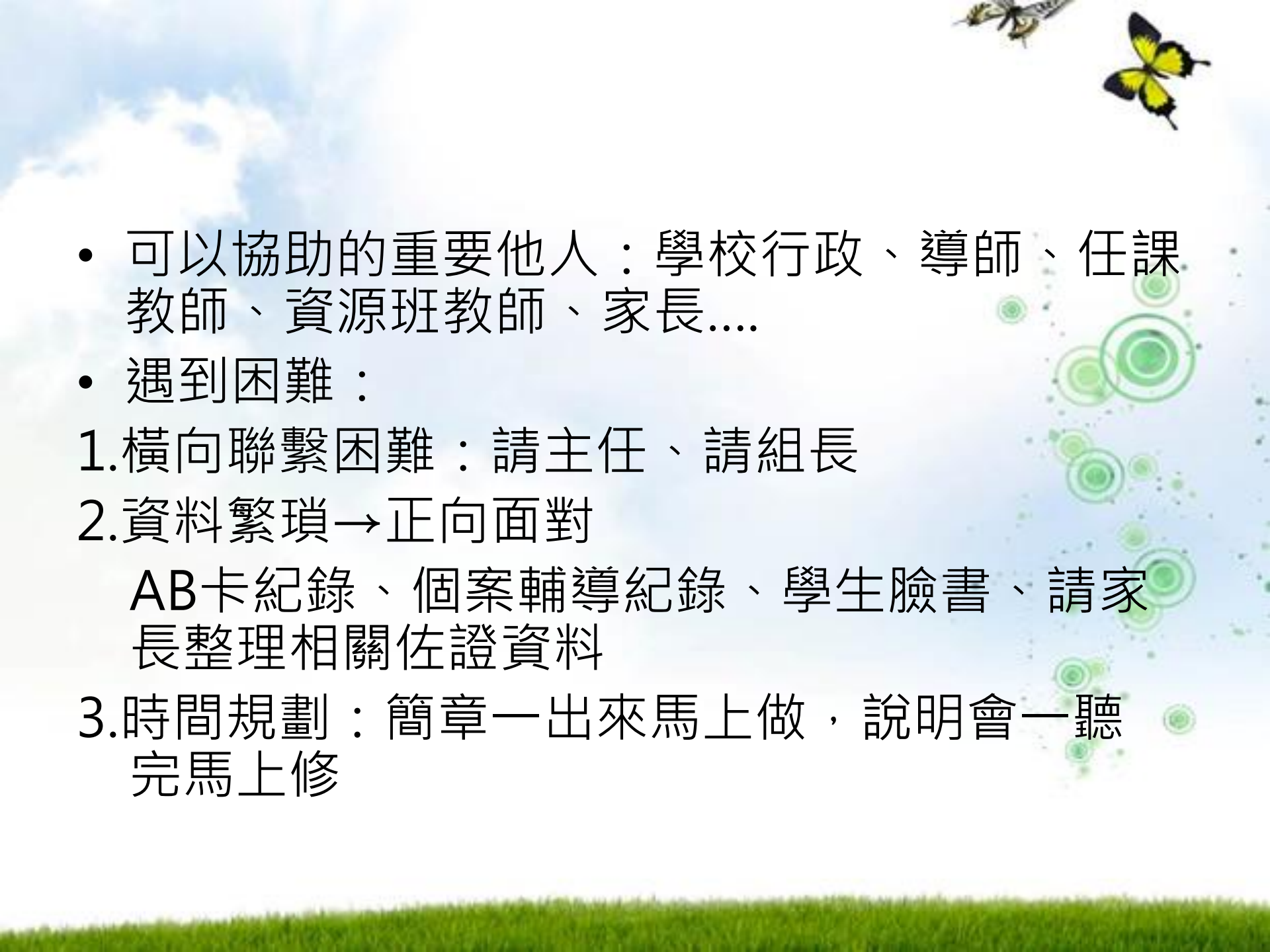
學校名稱 _____ 縣(市)立 _____ 國民中學
 _____ 國(私)立 _____ (校名)

學生姓名：_____

年 級	學 期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現居座號
七年 級		☐ ____年__月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 無異動	七年 第 ____ 號
八年 級		☐ ____年__月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 無異動	八年 第 ____ 號
九年 級		☐ ____年__月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 無異動	九年 第 ____ 號

一、此冊學生用(學生、輔導生)；由該生所屬學校填寫(教師用)。
 二、本冊由下學年(或該學年中)開始填寫(一年級、七、八、九級學生適用)；由該生所屬學校填寫(由該生所屬學校填寫)。
 三、轉入異動時，由轉入學校填寫，由該生所屬學校填寫(由該生所屬學校填寫)。



- 
- 可以協助的重要他人：學校行政、導師、任課教師、資源班教師、家長....
 - 遇到困難：
 - 1.橫向聯繫困難：請主任、請組長
 - 2.資料繁瑣→正向面對
AB卡紀錄、個案輔導紀錄、學生臉書、請家長整理相關佐證資料
 - 3.時間規劃：簡章一出來馬上做，說明會一聽完馬上修

生涯規劃如何做

- 1.短程：能適性安置進入理想的高中職
 - 2.中程：考證照、當科選手(職校)、通過英檢(高中)
 - 3.長程：就業、大學
- 質性描述並不是天馬行空，有配套的規劃才可以顯示企圖心。

過去十二年適性安置後的資訊

- 1.職校比普通高中熱門
- 2.選擇不上熱門職校的安置在普通高中
- 3.安置私立學校比公立學校多
- 4.適應不良狀況多
- 5.因為重補休所以公立學費變私立，私立學費變貴族學校。
- 6.錯誤安置

正在發生的狀況

- 1.辦學良好的私立高職變熱門
- 2.私立學校學費與公立齊一化
- 3.地方公立的高中職正急起直追
- 4.十二年國教，幾乎快校校有資源輔導教室(國前署補助)
- 5.多元的學制：建教班、假日班、正規班、夜校、普通科、綜合高中、實用技能班-搞清楚才知道實際需求。

未來發生的事情

- 1.底片相機、數位相機，誰賣最好？
- 2.實體書店的消失？
- 3.所以現在的選擇也要考慮未來的可能性，
可從一些數據來參考如：
- 1.現在的熱門可能會造成競爭者眾
- 2.現在的冷門可能是未來的熱門

10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群(類)別報考人數統計

群(類)別	104學年度報名人數
01機械群	9499
02動力機械群	4325
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4479
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11602
05化工群	1648
06土木與建築群	2616
07設計群	12715
08工程與管理類	1053
09商業與管理群	29028
10衛生與護理類	3624
11食品群	1919
12家政群幼保類	2157
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6477
14農業群	2322
15外語群英語類	4786

16外語群日語類	1351
17餐旅群	27090
18海事群	367
19水產群	302
20藝術群影視類	1168
51電機與電子群	3316
52家政群	1018
53商管外語群(一)	2164
54商管外語群(二)	966
55商管外語群(三)	210
56商管外語群(四)	138
合計	136,340



學制	類群組別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腦性麻痺	自閉症	學習障礙	其他障礙	小計
大學組	第一類組	88	77	52	156	83	292	748
	第二類組	3	6	1	31	9	27	77
	第三類組	1	13	1	27	6	49	97
	二跨一組	5	11	0	25	6	24	71
	三跨一組	8	18	5	56	19	107	213
	四跨一組	0	0	0	0	0	2	2
	合 計	105	125	59	295	123	501	1208
二技組	語文類(一)	0	0	2	0	0	0	2
	合 計	0	0	2	0	0	0	2
	機械群	0	7	0	14	61	17	99
	動力機械群	0	1	0	7	27	7	42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0	3	0	5	32	17	57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0	9	2	20	52	52	135
	化工群	0	0	0	3	3	4	10
	土木與建築群	0	3	0	2	17	11	33



10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 大專校院甄試考生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技二專組	設計群	0	32	3	37	98	74	244
	工程與管理類	0	0	0	0	2	4	6
	商業與管理群	8	38	15	39	99	145	344
	衛生與護理類	1	1	1	0	10	15	28
	食品群	1	2	0	3	20	17	43
	家政群幼保類	2	2	0	7	22	38	71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0	10	3	3	47	38	101
	農業群	0	4	0	9	33	15	61
	外語群英語類	3	0	0	10	8	28	49
	外語群日語類	0	0	1	4	7	4	16
	餐旅群	5	23	0	24	168	180	400
	水產群	0	0	0	0	5	0	5
	藝術群影視類	0	0	0	0	6	2	8
	合 計	20	135	25	187	717	668	1752
總 計		125	260	86	482	840	1169	2962

特別感謝

- 1.五福國中、新興高中、鳳甲國中特教組提供相關資訊。
- 2.左營國中特教組12位老師提供諮詢。
- 3.感謝左營國中實習老師：戴依伶、林聿璽、黃思穎、林羽庭、陳巧昀協助。
- 4.謝謝各位辛苦的家長、老師願意撥冗出席聆聽指正！

